



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Zhongdian Intelligent(Fujian)System
Integration Corp.,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四年十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目 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4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公司概况	1
二、股份挂牌情况、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2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	4
四、公司组织结构	6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7
六、控股、参股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2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1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4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3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9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	39
二、公司技术情况	39
三、公司研发情况	41
四、与经营有关的业务流程	42
五、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5
六、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51
七、公司商业模式	62
八、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6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6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6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77
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81
四、公司独立性	81
五、同业竞争情况	82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83
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的说明.....	83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85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87

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87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编制基础的方法及说明.....	105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07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4
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21
六、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35
七、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140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41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7
十、资产评估情况	147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147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8
十三、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150
十四、风险与对策	15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7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7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8
三、经办律师声明	159
四、审计机构声明	160
五、评估机构声明	161
第六节 附件	162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62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62
三、法律意见书	162
四、公司章程	162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62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62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特点，提醒投资者应对公司可能出现的以下风险予以充分的关注：

一、房地产市场波动导致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进入 2014 年以来，国内的房地产市场进入了调整区间，二三线城市的房地产出现了销量下滑的情况。总体上，现阶段国内的房地产市场面临着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主营建筑智能化领域的系统集成工程业务，下游行业主要是建筑行业，对房地产市场的依赖性较大，房地产市场的波动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二、经营模式变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以提供建筑智能化服务为主要业务和收入来源，随着公司自主研发的 D3 系统-模数混合组网楼宇对讲系统终端产品陆续开始对外销售，公司的主营业务逐步转变为智能化服务和智能化系统产品销售并重，经营模式的变动可能带来公司业绩的大幅提升，也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公司为了快速获取广泛的客户资源，之后会与经销商大力合作，经营模式的转变也会带来业绩增长的不确定性。

三、过度依赖福建市场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内。2012 年度至 2014 第一季度，公司在福建省内的业务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46%、83.30% 和 81.69%。虽然公司已在安徽省和江苏省成功拓展业务，但在福建省以外地区的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公司存在过度依赖福建省单一市场的风险。

四、现金流风险

公司的现金流风险主要源自两个方面的原因。第一个原因是物价波动和劳动力价格上涨等因素造成了公司所处行业的服务成本正在大幅增加，这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的流动现金风险。第二个原因是建筑智能化集成服务项目的周期性较

长，一般在一年半左右。在项目前期，公司只能收到招标方 10% 左右的预付款（甚至部分项目无预付款）；项目开展过程中，结算进度往往落后于施工进度，公司需要垫付部分成本费用。且有部分项目质保金需要在完工后超过 1 年以上的时间方能收回，这将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一定的压力。

五、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建筑智能化行业正处于蓬勃发展阶段，智能建筑的普及率逐年攀升，虽然与发达国家成熟的市场仍有差距，但其中蕴藏的巨大商机正吸引着国内外企业纷纷入市抢夺市场蛋糕。目前，国内已初步形成了一批具有一定规模的集智能建筑设计、施工为一体的系统集成商和设备供应商。与此同时，国外自动化巨头也是虎视眈眈，例如 IBM 与江森自控宣布合作，将智能软件介入到智能建筑的综合解决方案中。这些企业凭借着自身的技术和资金优势占据市场竞争的有利地位，可能对公司的发展会造成一定的影响。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股东俞祁平持有公司 2,000 万元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9.50%，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且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股权和控制权过于集中，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七、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时期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中电智能、公司、本公司、母公司、股份公司、中电智能股份	指	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智能有限	指	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东电安防	指	福州东电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维智数码	指	福州维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中电	指	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
江苏分公司	指	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康普森能源	指	福州康普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本转让说明书	指	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3月31日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规则	指	《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最近一次被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民生银行福州分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内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05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致同、会计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成、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中瑞评估	指	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专业术语

建筑智能化工程	指	综合运用现代通信技术、自动控制技术、计算机技术等现代技术，将建筑物建设或改造为智能建筑的全部工程，包括建筑智能化方案咨询、规划设计、定制开发、设备提供、施工管理、系统集成以及增值服务
工程总承包	指	从事工程总承包的企业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智能化技术	指	现代通信技术、现代计算机技术、现代控制技术
建筑设备自动化系统(BAS)	指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Building Automation System)，主要包括空调控制、热力控制、制冷控制、电力控制、给排水控制、照明控制和电梯控制系统等子系统
综合布线	指	综合布线是一种模块化的、灵活性极高的建筑物内或建筑群之间的信息传输通道。通过它可使话音设备、

		数据设备、交换设备及各种控制设备与信息管理系统连接起来，同时也使这些设备与外部通信网络相连的综合布线。
办公自动化系统 (OAS)	指	应用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多媒体技术和行为科学等先进技术，使人们的部分办公业务借助于各种办公设备，并由这些办公设备与办公人员构成服务于某种办公目标的人机信息系统。
系统集成 (SI)	指	将智能建筑内不同功能的智能化子系统在物理上、逻辑上和功能上连接在一起，以实现信息综合、资源共享。
智能楼宇对讲系统	指	集微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通讯技术、多媒体技术为一体的智能化楼宇对讲系统。可实现住户与楼门的可视对讲、室内多路报警联网控制、户与户之间的双向对讲以及联网门禁等功能

除特别说明外，本说明书使用合并财务报表资料，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ongdian Intelligent (Fujian) System Integration Corp., Ltd.

注册资本：2,01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俞祁平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2 年 8 月 2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 年 5 月 13 日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杨桥路宏扬新城 2#楼 5 层 A、B、D 单元

组织机构代码：74167853-X

所属行业：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小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于“I 类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子行业。

经营范围：公路、隧道、轨道交通、通信、建筑智能系统的设计、制造、工程安装；信息技术软件及网络系统设计、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转让、工程安装；计算机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销售、制造、工程安装；智能机电及信息产品设备制造及销售；机器人与自动化设备制造、销售和安装；机械电子设备及低压成套开关和控制设备、大型生产线自动化系统开发、制造及安装；环保技术研究及应用，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涉及到制造、安装的另设分支机构经营)

(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建筑智能化工程

董事会秘书：李美钦

邮编：350025

电话：0591-87813075

传真：0591-87871211

电子邮箱：ZDZN88@163.com

二、股份挂牌情况、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831356

股票简称：中电智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010 万股

挂牌日期：2014 年 月 日

(二)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

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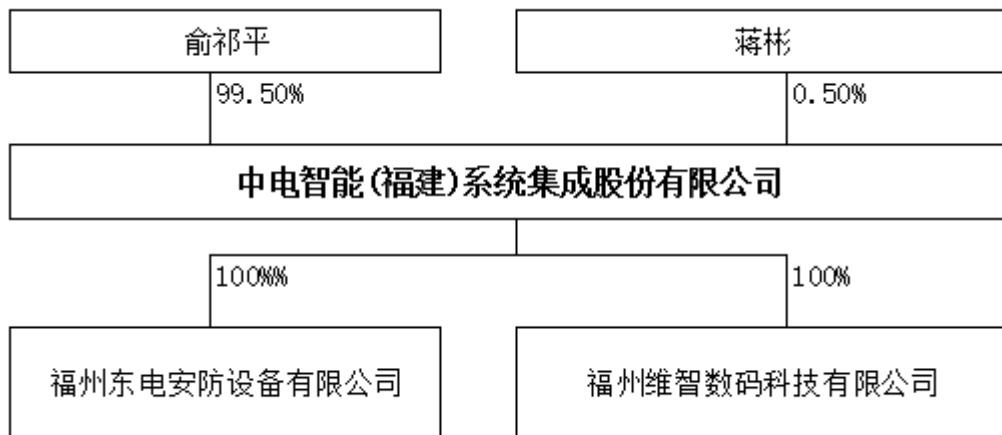
另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9 条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公司股本总额为 2,010.00 万股，股东所持股份限售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禁限售原因	持股数量（万股）	流通股份（万股）
1	俞祁平	发起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2,000.00	0.00
2	蒋彬	发起人、董事	10.00	0.00
合计			2,010.00	0.00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俞祁平	2,000.00	99.50%
2	蒋彬	10.00	0.50%
合计		2,010.00	100.00%

（三）主要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俞祁平现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99.50%；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俞祁平，男，4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建筑智能化施工高级工程师，机电工程一级建造师。1986年7月至1989年9月，任福建通信广播技术研究所，电子音响设计师；1989年10月至1992年2月，赴日本国际アカデミー情报专门学校，进修经济财会课程；1992年3月至1996年10月，在福建通信广播技术研究所，担任设计工程师；1996年11月至2002年5月，在福建省通讯广播公司，担任

销售工程师；2002年8月至2014年5月，在中电智能有限担任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12月，担任东电安防总经理；2012年10月至今，担任东电安防执行董事。2014年4月27日经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同日被公司董事会选举为董事长，聘任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2、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无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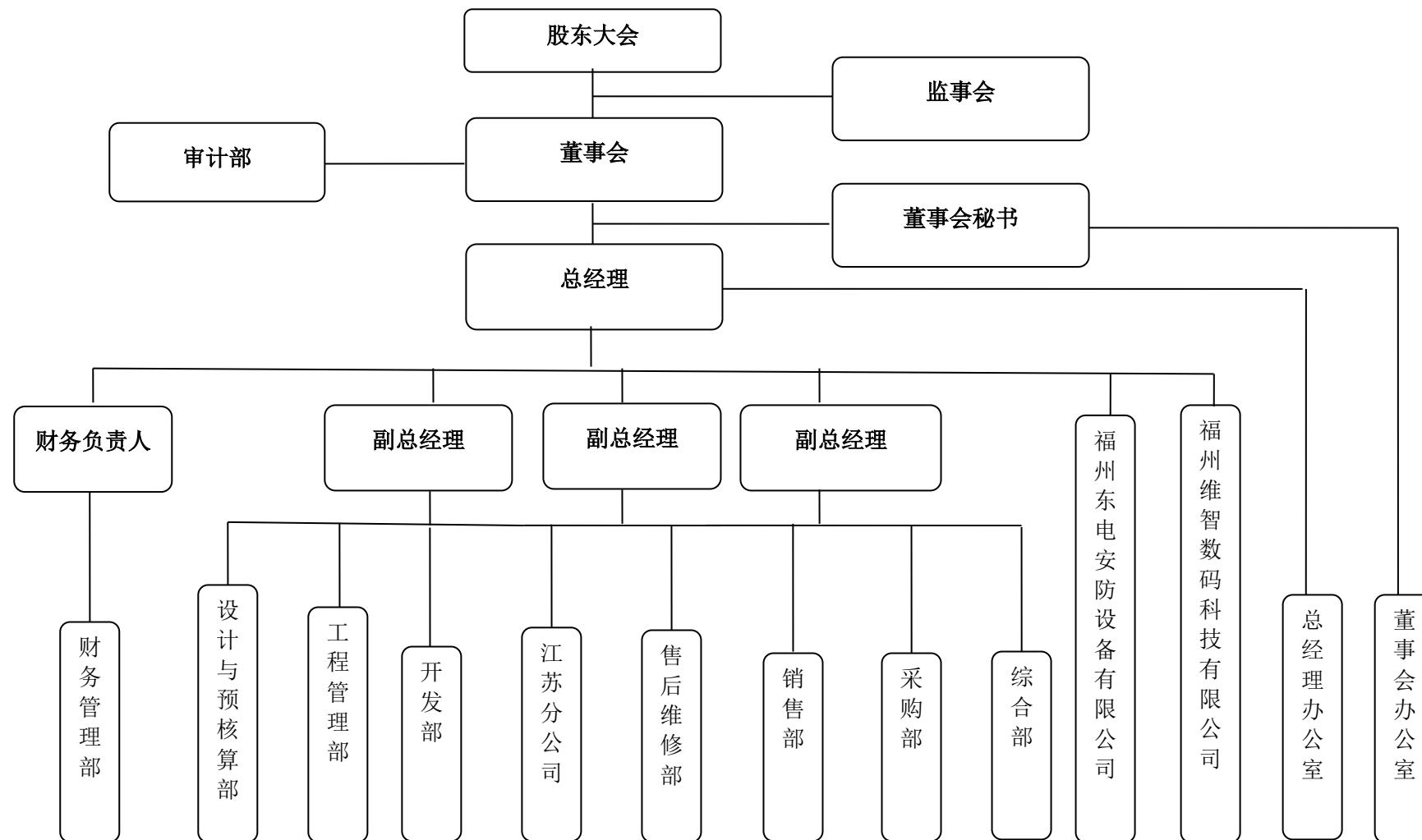
3、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中电智能股份股东之间存在一定的关联关系，股东俞祁平与蒋霞为夫妻关系，股东蒋彬与蒋霞为兄妹关系。除此之外，中电智能股份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组织结构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2年6月20日，中电智能有限的股东向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递交了《名称预先核准申请书》，申请名称为“福州中电家园智能系统集成工程开发有限公司”。2002年8月16日，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名称预核私字[2002]第010002081600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福州中电家园智能系统集成工程开发有限公司”。预先核准的名称保留期6个月，自2002年8月16日至2003年2月15日。

2002年8月26日，福建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2002)诚会师验榕开字Y-260号)，确认股东蒋彬和俞祁平对中电智能有限的出资全部到位。根据该《验资报告》，中电智能有限设立时，股东蒋彬以货币出资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股东俞祁平以货币出资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2002年8月28日，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1002010348。公司住所为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189号，法定代表人是蒋彬，注册资本10万元。经营范围是“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楼宇设备自动控制系统、工业自动控制系统、广播和电视系统、计算机机房的装修、设计安装和维护、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营业期限自2002年8月28日至2012年8月27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蒋彬	9.00	9.00	货币	90.00
俞祁平	1.00	1.00	货币	10.00
总计	10.00	10.00		100.00

中电智能有限设立时，蒋彬以货币出资 9 万元，蒋彬对中电智能有限的出资款全部由俞祁平提供，蒋彬系代俞祁平持有中电智能有限 90%的股权。根据中电智能有限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根据 1999 年 12 月 25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修正）第二十条的规定，除了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或者国家授权的部门可以单独投资设立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外，有限责任公司只能由二个以上五十个以下股东共同出资设立。故蒋彬代俞祁平持有中电智能有限的股权是为了满足上述《公司法》中对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数量的最低要求。并且由于个人原因，俞祁平不愿意作为中电智能有限公司显名控股股东，经双方协商后，一致同意由蒋彬代其持有中电智能有限 90%的股权，俞祁平与蒋彬没有签订代持协议。根据俞祁平、蒋彬 2014 年 3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股份代持情况说明》，蒋彬认可代俞祁平持有中电智能有限股权的事实，代持期间，俞祁平以其实际出资额在公司内享有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

2、中电智能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3 年 4 月 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1）注册资本由 10 万元增资至 500 万元，就本次增资，股东蒋彬以货币出资 441 万元，股东俞祁平以货币出资 49 万元。（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03 年 4 月 9 日，福州宏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宏华验（2003）162 号），确认股东蒋彬和俞祁平对中电智能有限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490 万元出资全部到位。

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向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

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述变更完成后，中电智能有限出资情况如下表：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蒋彬	450.00	450.00	货币	90.00
俞祁平	50.00	50.00	货币	10.00
总计	500.00	500.00		100.00

本次增资，蒋彬以货币出资 441 万元，其中 431 万元系由俞祁平提供，10 万元系由其本人出资。本次增资后，蒋彬实际出资 10 万元，实际持有中电智能有限 2%的股权，蒋彬代俞祁平持有中电智能有限 88%的股权，俞祁平实际持有中电智能有限 98%的股权。俞祁平与蒋彬没有签订代持协议。根据俞祁平、蒋彬 2014 年 3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股份代持情况说明》，蒋彬认可代俞祁平持有中电智能有限股权的事实，代持期间，俞祁平以其实际出资额在公司内享有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

3、中电智能有限第二次增资

2008 年 2 月 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1）中电智能有限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资至 1,010 万元。本次增加的 510 万元由俞祁平分期认缴，其中 2008 年 2 月 4 日先以货币出资实缴 102 万元，其余在两年内缴清，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602 万元。（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08 年 2 月 4 日，福建鹏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鹏华验（2008）037 号），确认股东俞祁平对中电智能有限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02 万元出资到位。

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向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述变更完成后，中电智能有限出资情况如下表：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蒋彬	450.00	450.00	货币	44.55
俞祁平	560.00	152.00	货币	55.45
总计	1,010.00	602.00		100.00

本次增资的 102 万元全部由俞祁平认缴。本次增资后，蒋彬实际出资 10 万元，实际持有中电智能有限 0.99% 的股权，蒋彬代俞祁平持有中电智能有限 43.56% 的股权，俞祁平实际持有中电智能有限 99.01% 的股权。根据俞祁平、蒋彬 2014 年 3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股份代持情况说明》，蒋彬认可代俞祁平持有中电智能有限股权的事实，代持期间，俞祁平以其实际出资额在公司内享有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

4、中电智能有限第三次增资及股权转让

2010 年 12 月 30 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做出以下决议：(1) 实收资本由 602 万增加至 1,010 万元，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由股东俞祁平出资 408 万元。(2) 股东蒋彬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的 43.56%（出资额为 440 万元）以 4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俞祁平。(3) 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智能系统集成、通信及信息系统集成设计安装、技术服务；电子及光电产品技术研究及应用；环保技术研究及应用；清洁能源的研究及应用。（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4) 同意修改章程。

2010 年 12 月 30 日，蒋彬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与俞祁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蒋彬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440 万元出资（43.56% 的股权）以 4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俞祁平。

2011 年 1 月 30 日，福建华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华铁（2011）验字 023 号），确认股东俞祁平对中电智能有限的新增注册资本第二期出资合计 408 万元出资到位。

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向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述变更完成后，中电智能有限出资情况如下表：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蒋彬	10.00	10.00	货币	0.99
俞祁平	1,000.00	1,000.00	货币	99.01
总计	1,010.00	1,01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前中电智能有限股权存在代持情况。经过本次转让，蒋彬将其代俞祁平持有的股权全部转回给俞祁平，双方解除了代持关系。本次股权转让时，代持人与被代持人之间并没有发生实际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情形。根据俞祁平、蒋彬 2014 年 3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股份代持情况说明》，代持人对解除代持关系无异议。

公司 2008 年第二次增资时，股东俞祁平认缴的 510 万元于 2011 年 1 月才足额缴付其增资款，存在出资延期的瑕疵。经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核查，主要情况如下：

2010 年 1 月 13 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做出决议：（1）同意公司到资期限延期至 2011 年 2 月 3 日。（2）同意修改章程。

2010 年 1 月 25 日，有限公司向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提出申请，就上述事项进行变更登记，并于 2010 年 2 月 1 日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法》规定，股东俞祁平应当于中电智能有限 2008 年 2 月 13 日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之日起两年内足额缴纳其所认缴的增资款。实际上，俞祁平于 2011 年 1 月才足额缴付增资款，存在瑕疵。但根据 2010 年 6 月发布的《福建省工商局关于运用工商行政管理职能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意见》（闽工商综[2010]322 号）第四条规定，“允许困难企业延长到资期限。对首期已到资，其余注册资本因暂时性资金困难未能按期到资的企业，经企业申请，允许其到资期限延长一年。”故公司此次到资延期虽不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的规定，但符合有权工商登记机关所适用的规范性文件并取得了有权工

商登记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且俞祁平已于 2011 年 1 月足额缴纳了剩余的 408 万元增资款，股东双方对延期缴付增资款也不存在争议。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认为：上述行为并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此次申请挂牌并公开转让造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5、中电智能有限第四次增资

2013 年 12 月 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1）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公路、隧道、轨道交通、通信、建筑智能系统的设计、制造、工程安装；信息技术软件及网络系统设计、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转让、工程安装；计算机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销售、制造、工程安装；智能机电及信息产品设备制造及销售；机器人与自动化设备制造、销售和安装；机械电子设备及低压成套开关和控制设备、大型生产线自动化系统开发、制造及安装；环保技术研究及应用，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涉及到制造、安装的另设分支机构经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2）中电智能有限注册资本由 1,010 万元增资至 2,010 万元，就本次增资，由原股东俞祁平以货币出资 150 万元，并以其依法享有的对中电智能有限的 850 万元债权转增公司注册资本；（3）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同日，中电智能有限与股东俞祁平签订《债权转股权协议》，约定：俞祁平以其依法享有的截止 2013 年 11 月 30 日对中电智能有限的债权 853.5 万元中的 850 万元按照 1:1 的比例转为对中电智能有限注册资本的增资，其余 3.5 万元继续作为俞祁平享有对中电智能有限的债权。此次变更后，俞祁平对此 850 万元债权不再享有债权人权益，不得再向中电智能有限主张上述债权，转而享有股东权益。

同日，中电智能有限和俞祁平共同出具《债权转股权承诺书》，承诺就上述用以债转股的债权真实合法，且符合以下情形：（1）债权人俞祁平已经履行债权所对应的合同义务，且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或者公司章程的禁止性规定；（2）用以转为股权的债权有两个以上债权人的，债权人已对债权作出分割；（3）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债权转股权须经批准的，已经

依法经过批准。

2013年12月2日，福建兴闽诚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拟债转股评估报告》（兴闽诚信子评字[2013]第064号），确认截止评估基准日2013年11月30日，俞祁平所拥有的中电智能有限债权评估值为853.5万元整。

2013年12月3日，福州华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闽华铁验字（2013）第1222号），确认截止2013年12月2日止，俞祁平1,000万元增资款出资到位，其中以货币出资150万元，以其依法享有的对中电智能有限的债权出资850万元。根据该《验资报告》，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2,010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100%。

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向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述变更完成后，中电智能有限出资情况如下表：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蒋彬	10.00	10.00	货币	0.50
俞祁平	2,000.00	2,000.00	货币、债权	99.50
总计	2,010.00	2,010.00	—	100.00

本次转增注册资本的850万元债权具体形成情况如下：

日期	发生原因	借入/还款	欠款余额	附件内容
2012年4月2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81,377.60	81,377.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5月4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28,000.00	209,377.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5月7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98,000.00	307,377.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5月1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60,000.00	367,377.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5月15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9,000.00	386,377.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5月	公司经营周转借	100,000.	486,377.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15 日	入资金	00	60	
2012 年 5 月 24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0,000.00	506,377.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5 月 25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80,000.00	786,377.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6 月 1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98,000.00	884,377.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6 月 4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40,000.00	924,377.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6 月 21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8,000.00	932,377.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6 月 27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70,000.00	1,002,377.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6 月 8 日	归还借款	30,000.00	972,377.60	收条
2012 年 6 月 14 日	归还借款	10,000.00	962,377.60	收条
2012 年 6 月 8 日	归还借款	5,370.50	957,007.10	借款单
2012 年 7 月 3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50,000.00	1,007,007.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7 月 6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5,000.00	1,032,007.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7 月 10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30,000.00	1,162,007.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7 月 12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8,000.00	1,180,007.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7 月 18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70,000.00	1,350,007.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7 月 26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9,980.00	1,359,987.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7 月 13 日	归还借款	3,818.00	1,356,169.10	借款单
2012 年 8 月 1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50,000.00	1,406,16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8 月 1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5,000.00	1,441,16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8 月 2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90,000.00	1,631,16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8 月 7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460,000.00	2,091,16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 年 8 月 16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4,500.00	2,105,66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8月7日	归还借款	898.50	2,104,77 0.60	借款单
2012年8月17日	归还借款	50,000.00	2,054,77 0.60	收条
2012年8月24日	归还借款	60,000.00	1,994,77 0.60	收条
2012年8月29日	归还借款	50,000.00	1,944,77 0.60	收条
2012年9月3日	归还借款	50,000.00	1,894,77 0.60	付款审批单、交行进账单回单、转账支票存根
2012年9月2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0,000.00	1,904,77 0.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9月21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5,000.00	1,919,77 0.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9月25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75,000.00	1,994,77 0.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9月27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0,000.00	2,014,77 0.6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9月12日	归还借款	10,271.50	2,004,49 9.10	借款单
2012年9月19日	归还借款	13,900.00	1,990,59 9.10	借款单
2012年10月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0,000.00	2,020,59 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0月16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00,000.00	2,120,59 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0月17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80,000.00	2,200,59 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0月1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0,000.00	2,220,59 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0月1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0,000.00	2,240,59 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0月23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80,000.00	2,320,59 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0月26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8,000.00	2,328,59 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0月3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5,000.00	2,333,59 9.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1月27日	归还借款	36,909.00	2,296,69 0.10	借款单
2012年11月7日	归还借款	21,300.00	2,275,39 0.10	借款单
2012年11月	归还借款	7,272.00	2,268,11	借款单

9日			8.10	
2012年11月 26日	归还借款	10,440.0 0	2,257,67 8.10	借款单
2012年11月 30日	归还借款	2,450.00	2,255,22 8.10	借款单
2012年11月 5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40,000.0 0	2,295,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1月 13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30,000.0 0	2,325,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1月 14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30,000.0 0	2,355,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1月 2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30,000.0 0	2,385,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1月 27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9,000.0 0	2,404,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1月 2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50,000.0 0	2,454,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1月 2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0,000.0 0	2,464,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1月 3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80,000.0 0	2,544,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2月 21日	归还借款	340,000. 00	2,204,22 8.10	付款审批单、交行进账单回单、 转账支票存根
2012年12月 21日	归还借款	360,000. 00	1,844,22 8.10	付款审批单、交行进账单回单、 转账支票存根
2012年12月 26日	归还借款	300,000. 00	1,544,22 8.10	付款审批单、交行进账单回单、 转账支票存根
2012年12月 27日	归还借款	100,000. 00	1,444,22 8.10	付款审批单、交行进账单回单、 转账支票存根
2012年12月 1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80,000.0 0	1,524,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2月 14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60,000. 00	1,684,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2月 11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50,000.0 0	1,734,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2月 12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50,000.0 0	1,784,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2月 17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20,000.0 0	1,804,2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2月 1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9,500.0 0	1,823,7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2月 2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50,000.0 0	1,873,72 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2月 25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00,000.00	2,173,72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2月 2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40,000.00	2,213,728.10	收款收据、现金解款单
2012年12月 6日	归还借款	28,014.00	2,185,714.10	借款单
2012年12月 24日	归还借款	46,645.07	2,139,069.03	借款单
2012年12月 31日	归还借款	5,000.00	2,134,069.03	借款单
2013年1月5日	归还借款	350,000.00	1,784,069.03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年1月 29日	归还借款	522,000.00	1,262,069.03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年1月 30日	归还借款	780,000.00	482,069.03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年1月4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0,000.00	512,069.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月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30,000.00	642,069.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月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50,000.00	692,069.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月 1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4,000.00	716,069.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月 14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8,000.00	734,069.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月 1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54,000.00	788,069.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月 25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50,000.00	938,069.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月 3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780,000.00	1,718,069.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月 31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76,500.00	1,994,569.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月 22日	归还借款	110,000.00	1,884,569.03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1月1日	归还借款	44,270.00	1,840,299.03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1月 11日	归还借款	11,222.00	1,829,077.03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1月 22日	归还借款	10,000.00	1,819,077.03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2月	公司经营周转借	950,000.	2,769,07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6 日	入资金	00	7.03	
2013 年 2 月 4 日	归还借款	200,000.00	2,569,077.03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 年 2 月 28 日	归还借款	200,000.00	2,369,077.03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 年 2 月 16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872,000.00	4,241,077.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2 月 18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500,000.00	4,741,077.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2 月 19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2,000.00	4,753,077.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2 月 25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0,000.00	4,773,077.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2 月 18 日	归还借款	189,115.70	4,583,961.33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 年 3 月 31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594,000.00	5,177,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3 月 31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26,000.00	5,503,9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4 月 1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00,000.00	5,603,9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4 月 9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38,000.00	5,741,9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4 月 10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50,000.00	5,791,9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4 月 11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00,000.00	5,891,9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4 月 19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40,000.00	5,931,9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4 月 3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50,000.00	5,981,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4 月 7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0,000.00	5,991,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4 月 15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0,000.00	6,021,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4 月 17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0,000.00	6,041,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4 月 16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8,000.00	6,049,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4 月 18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8,000.00	6,087,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4 月 22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7,000.00	6,104,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4月 27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540,000.00	6,644,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4月 2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50,000.00	6,794,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5月 13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60,000.00	6,854,9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5月 14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2,000.00	6,876,9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5月 16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70,000.00	6,946,9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5月 17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73,000.00	7,019,9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5月 21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40,000.00	7,059,9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5月 2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5,000.00	7,084,9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5月 21日	归还借款	400,000.00	6,684,961.33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年5月3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50,000.00	6,734,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5月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0,000.00	6,744,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5月 24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0,000.00	6,774,9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5月 2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9,500.00	6,804,46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5月 31日	归还借款	50,000.00	6,754,461.33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6月4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9,000.00	6,773,4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6月 13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5,000.00	6,808,4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6月 17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0,000.00	6,838,4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6月 1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0,000.00	6,868,4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6月 1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0,000.00	6,898,4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6月 2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0,000.00	6,928,4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6月 21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0,000.00	6,958,46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6月	公司经营周转借	30,000.00	6,988,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7 日	入资金	0	1.33	
2013 年 6 月 28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30,000.0 0	7,018,46 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6 月 25 日	归还借款	118,000. 00	6,900,46 1.33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 年 6 月 14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40,000.0 0	6,940,46 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6 月 18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20,000.0 0	6,960,46 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6 月 26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6,000.0 0	6,976,46 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6 月 27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5,000.00	6,981,46 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6 月 5 日	归还借款	3,000.00	6,978,46 1.33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 年 7 月 1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210,000. 00	7,188,46 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7 月 9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283,400. 00	7,471,86 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7 月 10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14,000. 00	7,585,86 1.3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7 月 31 日	归还借款	110,000. 00	7,475,86 1.33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 年 7 月 8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3,000.0 0	7,488,86 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7 月 11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5,000.00	7,493,86 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7 月 12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34,000.0 0	7,527,86 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7 月 15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0,000.0 0	7,537,86 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7 月 22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4,000.0 0	7,551,86 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7 月 23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5,000.00	7,556,86 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7 月 25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0,000.0 0	7,566,86 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7 月 26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0,000.0 0	7,576,86 1.3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 年 7 月 24 日	归还借款	42,961.3 0	7,533,90 0.03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 年 8 月 1 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75,000.0 0	7,608,90 0.0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8月2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60,000.00	7,668,900.0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8月5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0,000.00	7,688,900.0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8月22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0,000.00	7,718,900.0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8月2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450,000.00	8,168,900.0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8月13日	归还借款	450,000.00	7,718,900.03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年8月15日	归还借款	715,500.00	7,003,400.03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年8月2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46,000.00	7,049,400.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8月1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50,000.00	7,099,400.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8月22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79,000.00	7,178,400.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8月23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6,900.00	7,205,300.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9月23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80,000.00	7,285,300.0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9月24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80,000.00	7,365,300.0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9月3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20,000.00	7,585,300.03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9月18日	归还借款	100,000.00	7,485,300.03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年9月25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0,000.00	7,505,300.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9月2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00,000.00	7,705,300.03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9月2日	归还借款	44,300.00	7,661,000.03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9月30日	归还借款	146,676.69	7,514,323.34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10月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45,000.00	7,559,323.34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0月1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31,000.00	7,690,323.34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0月11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0,000.00	7,710,323.34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0月	公司经营周转借	10,000.0	7,720,32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12日	入资金	0	3.34	
2013年10月 14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2,000.0 0	7,732,32 3.34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0月 15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5,000.0 0	7,747,32 3.34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0月 1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00,000. 00	7,847,32 3.34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0月 17日	归还借款	100,000. 00	7,747,32 3.34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年10月 25日	归还借款	30,000.0 0	7,717,32 3.34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年10月 29日	归还借款	25,000.0 0	7,692,32 3.34	付款审批单、银行进账单
2013年10月 31日	归还借款	28,800.0 0	7,663,52 3.34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10月 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30,000.0 0	7,693,52 3.34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0月 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35,000.0 0	7,728,52 3.34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0月 10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28,000.0 0	7,756,52 3.34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0月 11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10,000.0 0	7,766,52 3.34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0月 12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5,000.00	7,771,52 3.34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0月 24日	归还借款	21,316.8 8	7,750,20 6.46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10月 16日	归还借款	40,000.0 0	7,710,20 6.46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10月 31日	归还借款	705,406. 00	7,004,80 0.46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10月 31日	归还借款	26,000.0 0	6,978,80 0.46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11月 4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94,000.0 0	7,072,80 0.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11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200,000. 00	7,272,80 0.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12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36,000.0 0	7,308,80 0.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14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40,000.0 0	7,348,80 0.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15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 入资金	40,000.0 0	7,388,80 0.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18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00,000. 00	7,588,80 0.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1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50,000. 00	7,738,80 0.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25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24,500.0 0	7,763,30 0.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26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48,000.0 0	7,811,30 0.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13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100,000. 00	7,911,30 0.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15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81,000.0 0	7,992,30 0.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25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45,000.0 0	8,037,30 0.46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7日	归还借款	35,900.0 0	8,001,40 0.46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11月 27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87,680.8 4	8,089,08 1.30	现金解款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27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465,400. 00	8,554,48 1.30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29日	公司经营周转借入资金	35,000.0 0	8,589,48 1.30	银行回执单、收款收据
2013年11月 29日	归还借款	54,481.3 0	8,535,00 0.00	付款审批单、现金收条
2013年12月 2日	俞祁平债权转为股权	8,500,00 0.00	35,000.0 0	评估报告、验资报告

6、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4月9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全部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4）第351ZB0980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3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审计值为人民币20,537,292.14元。

2014年4月10日，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瑞评报字[2014]第040103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14年3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2,334.15万元。

2014年4月11日，中电智能有限临时股东会做出决议，以中电智能有限全体股东为发起人，按公司现有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由

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变更为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将有限公司按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11 日，发起人俞祁平、蒋彬共同签署了《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4 年 4 月 27 日，发起人俞祁平、蒋彬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选举俞祁平、蒋彬、李美钦、郑天德、俞弟弟 5 名董事组成公司首届董事会；选举林烈兵、杨丽艳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郑榕组成公司首届监事会。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20,537,292.14 元为依据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公司净资产中 2,010 万元折为公司股份总额 2,01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同意将净资产中的余额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10 万元。

2014 年 4 月 27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 351ZB0017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变更时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2014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俞祁平为公司董事长；聘任俞祁平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郑天德、江宏、刘永进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美钦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2014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林烈兵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4 年 5 月 13 日，公司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福州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50100100039109 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持有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俞祁平	2,000.00	99.50	净资产折股
蒋彬	10.00	0.5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010.00	100.00	
----	----------	--------	--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控股、参股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一）东电安防

1、基本情况

名称：福州东电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红江路 1 号金山工业园浦上园 A 区 65 号楼厂房
三层

法定代表人：俞祁平

注册资本：1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安防产品的研发、生产、代购代销（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东电安防业务定位于安防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至到 2014 年 3 月 31 日，东电安防的产品仍在研发过程中，尚未有销售收入产生。

2、设立、股权变更及验资

2012 年 5 月 9 日，福州市工商局出具（榕）登记内名预核字[2012]第 3605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福州东电安防设备有限公司。2012 年 10 月 18 日，福建华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闽华铁验字[2012]第 225 号），确认股东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对东电安防的出资全部到

位。根据该《验资报告》，东电安防设立时，股东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2012 年 10 月 19 日，福州市工商局向东电安防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50102100128130。

2012 年 11 月 12 日，东电安防股东中电智能有限作出决议：（1）同意中电智能有限将其在东电安防 10 万元出资（10%的股权）转让给俞祁平；同意东电安防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12 年 11 月 12 日，中电智能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与俞祁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中电智能有限将其持有的东电安防 10 万元出资（10%的股权）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俞祁平。2012 年 11 月 19 日，福州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颁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10 月 22 日，东电安防股东中电智能作出决议：（1）同意俞祁平将其在东电安防 10 万元出资（10%的股权）转让给中电智能。（2）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14 年 10 月 22 日，中电智能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与俞祁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俞祁平将其持有的东电安防 10 万元出资（10%的股权）以 7.49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电智能（股权转让定价以东电安防 2014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份额而定）。东电安防就上述事项向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二）维智数码

1、基本情况

名称：福州维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晋安区王庄新村莲园 15 座 503 单元

法定代表人：蒋霞

注册资本：10 万元

实收资本：1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计算机集成板研发；电子产品、通讯产品、机电产品批发、代购代销。（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维智数码业务定位于电子产品的采购及电子产品品牌代理销售。截至到 2014 年 3 月 31 日，维智数码尚未有销售收入产生。

2、设立、股权变更及验资

2006 年 8 月 29 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局出具（晋）登记内名预核字[2006] 第 010006082022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福州维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2007 年 2 月 13 日，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市五一支行出具《入资资金凭证》（编号：建 WY2007-10），确认股东陈学雄已交存维智数码入资资金 6 万元，股东朱云已交存维智数码入资资金 3 万元，股东林聪已交存维智数码入资资金 1 万元。股东陈学雄、朱云、林聪共同向福州市晋安区工商局作出《分期到资承诺书》，承诺自核准登记之日起至 2009 年 2 月 8 日前，缴足维智数码剩余 80% 注册资本。维智数码设立时，认缴的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2007 年 2 月 13 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局向维智数码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50111100020826。

2009 年 2 月 6 日与 2009 年 3 月 5 日，维智数码召开两次股东会，并做出决议：（1）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减少至 10 万元。就本次减资，股东陈学雄减少 24 万元，股东朱云减少 12 万元，股东林聪减少 4 万元。（2）公司成立减资小组。（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09 年 6 月 26 日，福州东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福祥内验字（2009）第 FA160 号），确认截至 2009 年 6 月 25 日止，维智数码已减少注册资本 40 万元，其中股东陈学雄减少 24 万元，股东朱云减少 12 万元，股东林聪减少 4 万元。根据该《验资报告》，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 万元，其中股东陈学雄出资为 6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60%；股东朱云出资为 3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30%，林聪出资为 1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维智数码就此次减少注册资本在《海峡消费报》上刊登了

减资公告。2009年3月5日，维智数码向福州市晋安区工商局就上述事项申请变更登记，并于2009年7月3日取得变更后的新的营业执照。

由于维智数码经过多年的电子产品代理销售，积累了一定的知名度与影响，公司拟利用维智数码的知名度与影响，故收购维智数码从事电子类产品代购代销业务，进一步扩展公司的业务发展空间。

2014年3月18日，中电智能有限召开股东会议并作出决议：(1) 同意以6万元的价格向蒋霞收购其所持有的出资额为6万元的维智数码60%的股权。(2) 同意以1万元的价格向林聪收购其所持有的出资额为1万元的维智数码10%的股权。(3) 同意以3万元的价格向朱云收购其所持有的出资额为3万元的维智数码30%的股权。2014年3月18日，维智数码召开股东会议并作出决议：(1) 同意原股东蒋霞将所持有的出资额为6万元的公司60%股权以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中电智能有限。(2) 同意原股东林聪将所持有的出资额为1万元的公司10%股权以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中电智能有限。(3) 同意原股东朱云将所持有的出资额为3万元的公司30%股权以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中电智能有限。(2) 同意将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3) 同意变更监事为游金龙。(4) 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14年3月18日，原股东蒋霞、林聪、朱云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与中电智能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蒋霞将所持有的出资额为6万元的公司60%股权以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电智能有限；林聪将所持有的出资额为1万元的公司10%股权以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中电智能有限；朱云将所持有的出资额为3万元的公司30%股权以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中电智能有限。因维智数码的控股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俞祁平配偶蒋霞控制的企业（持股比例60%），故该次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后公司发现维智数码的净资产为负数。截至2014年3年31日，维智数码的净资产值为-2,897.30元。中电智能有限与维智数码于2014年4月7日分别召开股东会，决定调整本次股权转让对价，即按照零对价转让维智数码的全部股份。中电智能有限与维智数码原股东蒋霞、林聪、朱云于2014年4月7日分别各自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的《补充协议》，约定将各自所有的维智数码

股权都以 0 元转让给公司，原股东均同意退还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支付给上述原股东的转让款。2014 年 3 月 25 日，福州市晋安区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向公司颁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合肥中电

1、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

住所：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路 1137 号安徽圣大国际商贸中心 5-1803 室

法定代表人：俞祁平

注册资本：10 万元

实收资本：1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楼宇设备自动控制系统、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计算机、广播电视系统设计及安装及维护及技术服务。

合肥中电现已注销。

2、设立、股权变更及验资

2011 年 11 月 16 日，合肥市工商局出具(合)登记名预核准字[2011]第 17334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

2012 年 2 月 2 日，安徽普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皖普诚验字[2012]第 0318 号)，确认股东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对合肥中电的出资全部到位。根据该《验资报告》，合肥中电设立时，股东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2012 年 2 月 14 日，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合肥中电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40100000611888 (1-1)。

根据公司书面确认，由于设立合肥中电的目的是配合中电智能开展安徽地区的楼宇智能化业务，但是自设立以来，合肥地区的业务仍是通过中电智能有限开展，合肥中电并未实际开展业务，一直处于亏损状态，故决定注销。2013年8月23日，中电智能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注销合肥中电并成立清算组对合肥中电进行清算。根据合肥市地方税务局瑶海区分局于2013年11月21日出具的合地税瑶登[2013]376号《注销税务登记通知书》，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地税注销予以核准。2013年12月19日，合肥中电在《新安晚报》上刊登了《注销公告》。根据合肥市工商局于2014年2月11日出具的（合）登记企销字[2004]第546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工商注销予以核准。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已注销完毕。

合肥中电注销前，账上除货币资金及往来款外，无其他资产，注销时已收回。合肥中电员工共3人，公司注销后以上员工回归中电智能有限，与中电智能有限签订了劳动合同。合肥中电在报告期内未开展业务，无违法违规事项。注销后，因合肥地区的项目已经完工，中电智能在合肥设立了联络点，公司后续业务不受影响。

（四）江苏分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负责人：俞祁平

营业场所：南京市鼓楼区中央路417号450室

经营范围：智能系统集成、通信及信息系统集成设计安装、技术服务；电子及光电产品技术研究及应用；环保技术研究及应用；清洁能源的研究及应用。
(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

俞祁平，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三）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蒋彬，男，4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拥有技术员资格证。1987年1月至1988年12月于平潭县长途汽车站工作任职，担任后勤部技术人员；1989年1月至2002年5月于广东东莞电子贸易公司任职，担任职员；2002年8月至2014年5月在中电智能有限任职，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及工程三部经理；2014年5月至今，任中电智能工程三部经理。2012年10月至今，担任东电安防监事。2014年4月27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李美钦，女，4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1990年7月至1994年4月，任福州运动鞋工贸公司仓管员；1998年7月至2001年6月，任市场瞭望杂志社会计；2001年7月至2003年7月，任福州南泥湾酒家会计；2003年9月至2014年5月，任中电智能有限财务经理。2014年4月27日经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同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郑天德，男，3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1989年8月至2000年2月，任厦门振威安全技术防范有限公司车间主管；2000年3月至2006年5月，任福州同济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6年6月至2014年5月，任中电智能有限副总经理。2014年4月27日经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同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俞弟弟，男，45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3年2月至今，任中电智能施工队队长。2014年4月27日经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公

司董事，任期三年。

2、监事

林烈兵，男，4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3年3月至今，任中电智能采购部经理。2014年4月27日经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股东代表监事，同日，被监事会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杨丽艳，女，2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3月至2010年10月，任中国电信114客户服务中心客服专员、质检员；2010年10月至今，任中电智能行政人员。2014年4月27日经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郑榕，女，3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3月至2007年5月，任福州福惠工艺品有限公司文员；2007年至今，任中电智能采购专员。2014年4月27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3、高级管理人员

中电智能现有高级管理人员5名，分别为：俞祁平、郑天德、江宏、刘永进、李美钦。

总经理俞祁平，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三)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副总经理郑天德，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董事”部分。

副总经理江宏，男，3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6月至2002年6月，任福州亚星电子有限公司技术员；2002年7月至2004年6月，深圳市多极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应用工程师；2004年7月至2009年2月，深圳市蓝斯特微波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9年4月至2012年3月，

福建冠林科技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项目经理；2012年6月至2014年5月，任中电智能有限项目经理。2014年4月27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副总经理刘永进，男，3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年6月至2000年2月，任福州福州宸庆工艺公司职员；2000年3月至2003年6月，任福建中广技术工程公司技术员；2003年6月至2014年5月，任中电智能有限项目经理。2014年4月27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李美钦，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董事”部分。

（二）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包括：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利用其控制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中电智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权利；将杜绝非法占用中电智能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中电智能违规向股东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将尽量避免与中电智能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中电智能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依照公司的决策程序进行。

3、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并承诺最近二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二年内因对所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以及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4、关于是否在股东单位及公司关联方双重任职的书面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说明其本人不存在于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以及不存在于公司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全体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4. 0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总资产（元）	28,648,965.26	30,373,337.97	15,073,744.10
股东权益（元）	20,383,699.54	20,560,278.40	10,116,506.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元）	20,308,769.08	20,471,043.83	10,016,880.33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14	1.023	1.0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1.01	1.018	0.992
资产负债率	28.85%	32.31%	32.89%
流动比率	2.87	2.59	2.95
速动比率	1.19	0.77	1.14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6,929,714.07	30,159,395.85	13,840,743.35
净利润（元）	-176,578.86	446,479.38	33,291.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274.75	456,871.03	33,664.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72,828.89	339,824.07	33,608.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8,524.78	350,215.72	33,98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65,969.39	488,432.92	202,333.42
综合毛利率	13.72%	14.98%	18.22%
净资产收益率	-0.86%	2.91%	0.3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84%	2.22%	0.3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65	18.33	6.31
存货周转率(次/年)	0.38	1.91	1.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	0.022	0.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	0.022	0.00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8	0.024	0.020

注：1，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 / 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2，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计算。

5，销售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6，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8，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9，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10，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11，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 + 期末应收账款) / 2)”计算。

12，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 + 期末存货) / 2)”计算。

13，上述指标除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外，其他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00

项目小组负责人：谢兴盛

项目小组成员：赖元东、徐辉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健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罗星东路保税区内

邮政编码：350015

电话：0591-88017891

传真：0591-88017890

经办律师：孙中凯、丁明建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邮政编码：100004

电话：010-85665858

传真：010-85665120

经办注册会计师：林庆瑜、陈海华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文化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 26 号院 4 号楼 6 层 702-7（德胜园区）

邮政编码：100011

电话：010-66553366

传真：010-66553377

经办资产评估师：张永远、王剑飞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

（一）主营业务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建筑智能化领域的系统集成工程，积累了一定的实践经验及雄厚的专业实力。

公司主营业务是从事建筑智能化工程，涵盖智能化集成系统的咨询、深化设计、相关系统及接口软件的定制开发、设备提供、施工管理、运行维护、改造升级等增值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施工，2012年主营业务收入占比99.64%，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占比99.56%，2014年1-3月主营业务收入占比99.42%，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变更。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一直从事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的施工，没有发生变更。

（二）主要服务和产品

建筑工程以搭建建筑主体内的建筑智能化管理系统为目的，利用综合布线技术、楼宇自控技术、通信技术、网络互联网技术、多媒体应用技术、安全防范技术等将相关设备、软件进行集成设计、安装调试、界面定制开发和应用支持。公司现有的主要客户群体是房地产开发商。

二、公司技术情况

（一）建筑工程的核心技术

建筑工程的核心技术是系统集成技术。智能化楼宇系统集成技术从集成层次上讲，分为3个层次的集成：第一层次为子系统纵向集成，目的在于各子系统具体功能的实现。第二层次为横向集成，主要体现于各子系统的联动

和优化组合。在确立各子系统重要性的基础上，实现几个关键子系统的协调优化运行，报警联动控制等功能。第三层次为一体化集成，即在横向集成的基础上，建立智能集成管理系统（IBMS），即建立一个实现网络集成、功能集成、软件界面集成的高层监控管理系统。公司通过系统集成技术，完成各智能化子系统在功能上、技术上、产品上以及工程上的集成，使得各子系统的各种软硬件平台、网络平台、数据库平台等按照客户的要求组织成为一个满足客户功能需要的智能建筑管理系统。

（二）安防产品的核心技术

目前公司正在研发 2 套安防产品，分别是 D3 系统-模数混合组网楼宇对讲系统产品和 D5 系统-数字智能安防系统产品。D3 系统-模数混合组网楼宇对讲系统产品已研发成功，已取得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上海）及公安部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共同核发的《检验报告》。公司所应用到的核心技术主要有：

（1）全双工回声消除技术

全双工回声消除技术通过相应的软件算法，实现了双向实时免提通话中的杂音干扰消除的同时优化了系统的传输性能。该技术使公司的通讯设备免去了昂贵的硬件消回声芯片，并在免提通话性能上超越了目前市场上应用普通半双工回声消除技术的通讯设备。

（2）无线分机技术

无线分机技术通过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和智能电视上安装公司的智能家居 APP，联合室内主机后实现可视对讲、安防、家电控制等无线分机功能。与此同时，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和智能电视也可以直接接通门口机的呼叫，实现无线分机功能。

（三）核心技术的保护措施

公司的核心技术水平体现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在竞争中力求核心技术领先。因此，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重视核心技术保密。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几

个方面措施对核心技术进行保密：

1、与公司的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

为了保护公司核心专有技术，公司制定了《保密协议》，对保密的人员、职责、范围及管理均做出了详细的规定。

2、申请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公司为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及时申请了专利和软件著作权，从而达到了保护公司相关技术的效果。

三、公司研发情况

公司拥有一套完整严谨的研发管理体系、研发投入核算体系以及研发激励制度，保证了研发能力的可持续性，为做好技术储备工作、快速实现科研成果转化、提高经济效益奠定了基础。公司设有专门的研发机构，公司的研发团队经过多年的磨合，已经成为一支研发技术过硬的队伍。每个技术人员都在专业领域从事多年并积累了一定的技术知识和研发经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包括俞祁平、蒋彬、郑天德、江宏、刘永进和张卓谋，其主要情况简介如下：

俞祁平，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情况”中“（三）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蒋彬，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董事”部分。

郑天德，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董事”部分。

江宏，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3、高级管理人员”部分。

刘永进，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3、高级管理

人员”部分。

张卓谋，男，35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7月至2004年11月任福建省鑫诺通讯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年11月至2009年4月，任福建省冠林科技有限公司开发四部主管；2009年5月至2010年4月，任北京裕兴软件有限公司研发部项目经理；2010年4月至2012年4月，任温州威士龙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12年5月至今，任东电安防研发部主管。

公司2013-2014年研发项目的主要方向是D3系统-模数混合组网楼宇对讲系统和D5系统-数字智能安防系统。D3系统-模数混合组网楼宇对讲系统指通过数字联网器实现数字化组网，全面提升了在面对客户模拟组网和数字组网需求方面的解决能力。D5系统-数字智能安防系统指采用最先进的TCP/IP数字网络通讯技术，实现对家庭内的照明、火灾、安防、煤气感应、远程抄表、数码家电等器具进行集中控制。同时可通过因特网用电脑、电话、手机对相关设备进行远程监控。目前公司研发团队已开发出D3系统-模数混合组网楼宇对讲系统并已通过相关部门验证。公司下半年的研发计划主要针对D5系统-数字智能安防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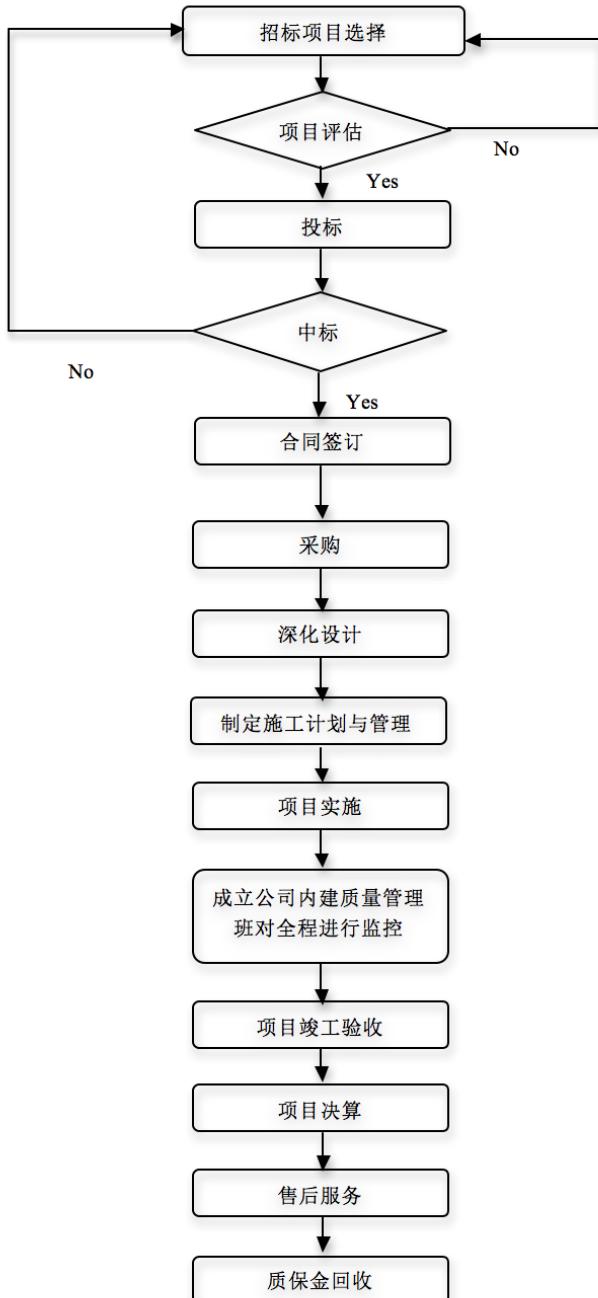
四、与经营有关的业务流程

公司主要的业务流程包括建筑工程施工流程和建筑智能化产品研发流程。其中，建筑工程施工流程主要涵盖深化设计、系统施工与调试和运行维护等关键业务环节；智能化产品研发流程主要涵盖产品规划、设计和试制等关键业务环节。

（一）工程施工流程

公司在与客户签订智能化服务合同后，公司确定项目的管理班组。相关的项目组会与客户进行沟通并根据建筑图纸进行分析，制定施工计划与管理流程，然后开始项目的施工。公司会派遣质量控制小组对施工全程进行监控直到项目竣工验收，最后与客户进行项目决算。

工程施工流程如下图所示：



（二）产品研发流程

公司产品的研发流程主要包括以下几个阶段：

- 1、产品开发前进行市场调查研究。调查研究的工作包括：1) 调查国内市场和重要用户以及国际重点市场同类产品的技术现状和改进要求；2) 以国内同类产品市场占有率的前三名以及国际名牌产品为对象，调查同类产品的质量、价格、市场及使用情况。

2、进行产品可行性分析。工作内容包括：1) 论证该类产品的技术发展方向；2) 论证市场动态及发展该产品具备的技术优势；3) 论证发展该产品的资源条件的可行性。

3、制定产品发展规划。工作内容包括：研发部门提出草拟规划，提交给技术付总组织有关部门人员进行缜密研究，定稿后报公司批准，由计划部门下达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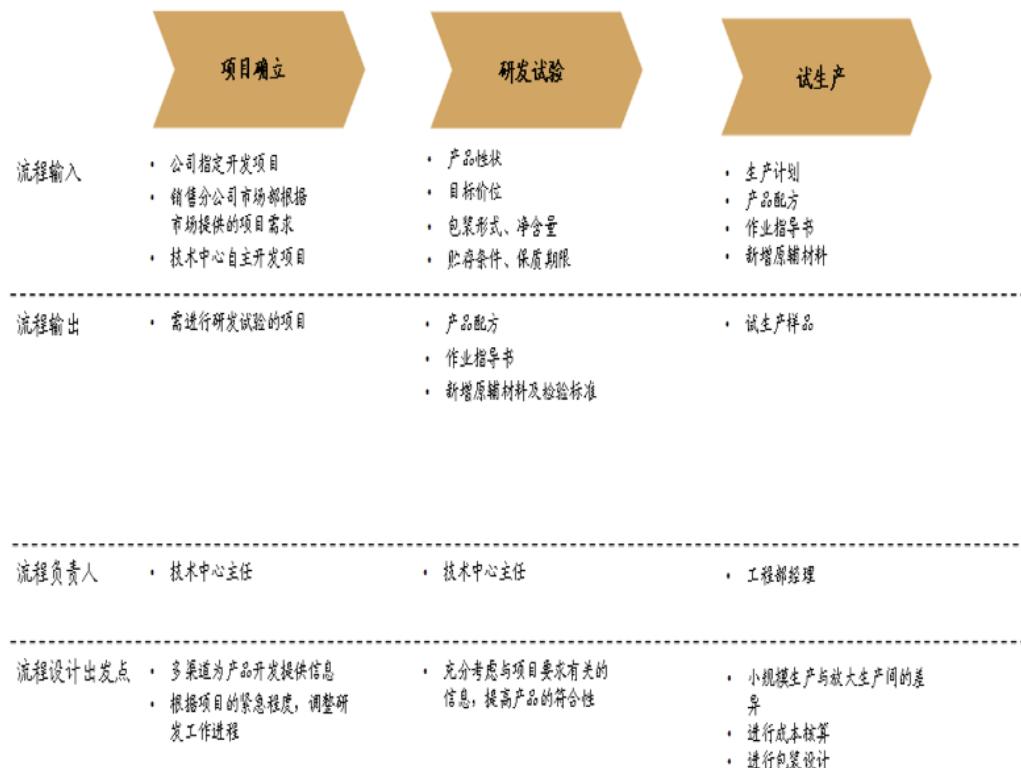
4、产品设计。

5、产品试制。产品试制包括两个阶段：1) 样品试制阶段。根据设计图纸、技术文件和少数必要的工装，由试制小组试制出一件或数十件样品，然后按要求进行试验，以考察产品的性能和设计的合理性。此阶段在研发内部进行；2) 小批量试制阶段。此阶段是在样品试制的基础上进行，主要目的是考核产品工艺性，进一步矫正和审验设计图纸，此阶段以研发部为主，由工艺员负责技术文件和工具设计。

6、试制鉴定。此阶段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审查产品的可靠性。审查生产工艺、工具与产品测试设备，各种技术资料的完备与可靠程度，以及资源供应、外购件外协件定点定型情况等，确定产品能否投入批量生产。

7、正式生产。

公司产品研发流程图如下：



五、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公司已取得专利证书的专利共 6 项，这 6 项专利为核心技术人员张卓谋的职务发明，原登记在张卓谋名下。后张卓谋同中电智能有限签订《专利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张卓谋将上述六项专利无偿转让于中电智能有限。

根据公司及张卓谋的说明，张卓谋未向公司收取任何专利使用费或申请过补贴，也未授权其他组织或个人使用上述专利权，也不存在向其他组织或个人收取过专利使用费的情形。另外，张卓谋已做出说明及承诺，其在任职期间从

未通过占用上述专利权而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若有违上述的说明及承诺，张卓谋将以其个人财产承担由此而给公司造成的任何损失。

经核查，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认为，张卓谋没有存在通过占用上述专利权而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利益。

现该专利权正在办理变更至公司名下的手续。公司拥有的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限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实际使用情况	账面价值
1	实用新型	ZL20132013 1708.1	一种能执行自适应波特率单线通讯的装置	2013.3.22 至 2023.3.21	2013.8.14	受让	正常使用中	0
2	实用新型	ZL20132018 1325.5	一种安装于楼道内的可联网报警的楼层分配器	2013.4.12 至 2023.4.11	2013.8.28	受让	正常使用中	0
3	实用新型	ZL20132032 3953.2	一种能产生16首和旋铃声的梯口机	2013.6.6 至 2023.6.5	2014.1.1	受让	正常使用中	0
4	实用新型	ZL20132031 92979	一种带故障语音提示功能的梯口机	2013.6.4 至 2023.6.3	2014.1.22	受让	正常使用中	0
5	实用新型	ZL20132032 1545.3	一种安装于楼道内的可差分传输视频信号的联网器	2013.6.5 至 2023.6.4	2014.2.5	受让	正常使用中	0
6	外观设计	ZL20133036 8762.3	楼宇对讲室内外机外壳	2013.8.2 至 2023.8.1	2014.4.2	受让	正常使用中	0

2、著作权

公司已取得1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均为原始取得，权利范围为全部权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时间	实际使用情况
1	中电自适应波特率单线通讯软件 V1.0	2013SR05 4598	2013.03.20	2013.03.20	2013.06.04	正常使用中

3、商标

东电安防于2014年5月21日向商标局提交了注册商标申请，具体情况如

下表：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号	注册商标申请日	类别
1		60061470	5月21日	9

（二）公司业务经营许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对涉及安全生产的事项需要审查批准或者验收的，必须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和程序进行审查。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智能化施工，公司须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与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相关资质。

公司已按照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办理了《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等级：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信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公司已取得的业务经营资质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时间/有效期
1	安全生产许可证	(闽)JZ 安许证字 [2005]000890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4年9月18日至 2017年9月17日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电信工程专业承包 三级）	B2204035010006	福建省住房和 城乡建设厅	2014年6月10日/ 无有效期

（三）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其他设备。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元)	净值(元)	比例(基于净值, %)
房屋建筑物	4,600,354.35	4,418,256.98	90.99
机器设备	106,863.00	28,542.46	0.60
运输工具	438,315.00	235,433.03	4.80
电子、其他设备	241,655.27	173,673.67	3.58
合计	5,387,187.62	4,855,906.14	100.00

根据上表所示，房屋建筑物为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房屋建筑物和主要机器设备的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原值(元)	净值(元)	基于净值的资产结构	成新率
1	光纤熔接机	53,500.00	13,687.09	0.28%	25.58%
2	OTDR	34,000.00	8,698.34	0.18%	25.58%
3	模具	92,307.70	83,538.46	1.72%	90.50%
4	房屋	4,600,354.35	4,418,256.98	90.99%	96.04%
	合计	4,780,162.05	4,532,950.11	93.35%	94.83%

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详细情况如下：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登记时间	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福州市鼓楼区杨桥路宏扬新城2#楼地下1层36车位，5层A单元，5层B单元，5层D单元	495.80	2013.5.10	住宅	因生效法律文书取得	抵押

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系中电智能有限通过法院拍卖程序竞买取得。根据 2007 年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7）榕民初字第 200 号民事判决，2013 年 1 月 29 日，中电智能有限在执行拍卖中以 410 万元竞得福州市鼓楼区杨桥路宏扬新城 2 座 5 层 A、B、D 单元，及地下室 36 号车位。2013 年 3 月 7 日，中电智能有限根据福州市中院作出的（2008）榕执行字第 43-4 号执行裁定书至福

州市房地产交易登记中心办理过户手续，并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取得榕房权证 R 字第 1328560 号房产证及榕鼓国用（2013）第 00202909589 号土地证。

该房屋为中电智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记载的公司住所地及实际经营办公场所。2013 年 7 月 24 日，中电智能有限与民生银行福州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以该房产及土地作为银行授信的抵押物，担保金额为 350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13 年 7 月 24 日至 2014 年 7 月 24 日。

（四）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中电智能、东电安防及维智数码合计员工 87 人（其中退休返聘 3 人），员工结构情况如下：

1、按部门结构划分

部门结构	人数	比例(%)
工程管理部	57	65.52
设计与预核算部	4	4.60
销售部	6	6.90
其他部门	20	22.99
合计	87	100.00

2、按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本科	7	8.05
大专	36	41.38
中专及高中	12	13.79
中专及高中以下	32	36.78
合计	87	100.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50 岁以上	10	11.49
40—49 岁	17	19.54
30—39 岁	28	32.18
29 岁以下	32	36.78
合计	87	100.00

公司超过 65%以上的员工为工程技术人员，约 35%以上的员工年龄在 29 岁以下，超过 60%以上的员工具有高中或中专以上学历，此种员工结构，适应公司目前的经营管理需要。

公司设有综合部负责公司的劳动、人事，设有财务管理部负责公司的工资管理工作，公司的职工工资福利由公司支付。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行劳动合同制。除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退休返聘人员签署退休返聘协议外，其余职工的聘用均签署劳动合同。

六、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 公司产品及服务的收入构成

按业务收入的类别分类，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于建筑智能化工程收入。

产品	2014 年第一季度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元)	毛利率
建筑智能化服务	6,889,214.07	13.25%	30,027,420.85	14.63%	13,791,373.35	17.95%
合计	6,889,214.07	13.25%	30,027,420.85	14.63%	13,791,373.35	17.95%

按地区分类，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福建、安徽和江苏三个省份。

省份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元)	所占比 例	主营业务收入 (元)	所占比 例	主营业务收入 (元)	所占比 例
福建	5,627,951.62	81.69%	25,012,828.67	83.30%	10,958,909.49	79.46%
安徽	177,196.38	2.57%	1,362,576.93	4.54%	502,024.92	3.64%
江苏	1,084,066.07	15.74%	3,652,015.25	12.16%	2,330,438.94	16.90%
合计	6,889,214.07	100.00%	30,027,420.85	100.00%	13,791,373.35	100.00%

（二）公司的前五大客户情况

从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分析，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3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2.03%、45.71%、50.54%。业务相对集中，受房地产开发进度的影响，项目施工期相对较长，施工期在一年以上的，屡见不鲜。公司与大部分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客户群体相对稳定。公司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2014 年 1-3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福建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闽侯分公司	867,919.46	12.52%
东福名城（常州）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732,247.41	10.57%
福建世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17,609.61	10.36%
福建巨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65,677.48	9.61%
福清融辉置业有限公司	622,357.85	8.98%
合计	3,605,811.81	52.04%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福清融辉置业有限公司	3, 373, 403. 09	11. 19%
莆田市建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 249, 210. 28	10. 77%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866, 710. 74	9. 51%
福建世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347, 225. 81	7. 78%
福州兆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 948, 186. 80	6. 46%
合计	13, 784, 736. 72	45. 71%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无锡融侨置业有限公司	1, 704, 030. 55	12. 31%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431, 947. 94	10. 35%
福州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 420, 356. 29	10. 26%
莆田市建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 250, 840. 23	9. 04%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1, 187, 339. 47	8. 58%
合计	6, 994, 514. 48	50. 5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占成本的比重：

项目	2014年1-3月	占营业成本比重	2013年度	占营业成本比重	2012年度	占营业成本比重
材料成本	4, 628, 187. 04	77. 41%	22, 118, 684. 76	86. 26%	9, 335, 458. 77	82. 47%

公司的上游供应商主要供应智能化相关的电子设备、线缆等。报告期内，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3 月公司向五大原材料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总

采购金额的比例为 31.32%、37.45%、45.21%，公司所用的电子设备来源广泛，公司原材料采购相对分散。公司向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表：

2014 年 1-3 月

序号	供应商	金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台江区新春天电子经营部	708,827.04	16.34%
2	福州冠信电子有限公司	488,484.00	11.26%
3	福州市台江区亿诚计算机店	275,800.00	6.36%
4	福建省同心创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44,205.00	5.63%
5	福州市仓山区祥子五金商店	243,756.00	5.62%
合计		1,961,072.04	45.21%

201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金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福州市仓山区祥子五金商店	3,232,885.00	14.59%
2	深圳市视得安罗格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758,849.00	7.94%
3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61,800.00	6.60%
4	台江区虹达线缆经营部	940,710.93	4.24%
5	台江区新春天电子经营部	906,786.12	4.09%
合计		8,301,031.05	37.45%

201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金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福州市台江区连顺贸易有限公司	735,560.00	7.91%
2	福州市仓山区达明五金商店	696,450.00	7.49%
3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2,072.00	6.47%
4	福州台江区力天线缆经营部	502,456.00	5.40%
5	福州韩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76,818.55	4.05%
合计		2,913,356.55	31.32%

公司向五金商店、电子经营部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线缆。公司的采购较为分散的原因是公司主要以招投标的方式获得项目。在招投标过程中，招标方往往会分别指定 3-4 家设备和线缆供应商提供给公司挑选，公司的自主选择余地不大，所以供应商会比较分散。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与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世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客户或供应商签订了合作协议。所开展的重要业务均按照协议执行，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的应履行而未履行合同的情形。报告期内，与前五大客户相关且合同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1、工程合同

序号	签订时间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情况
1	2007 年 8 月 23 日	福建象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南. 第一城 A 组团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FJXY 合-2007-SG-24 号	1,040,000.00	施工完毕，尚有部分尾款未收回
2	2008 年 6 月 6 日	福建象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水华庭北地块（西翼）首期启动区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NPXY 合 2008-SG-13 号	2,738,233.00	施工完毕，尚有部分尾款未收回
3	2008 年 10 月 21 日	福建博美诗邦地产有限公司	香颂枫丹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无	3,300,000.00	施工完毕，但工程还未完成结算

4	2009年7月18日	福州中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泰禾红树林A、B地块高层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泰禾.红树林A、B地块高层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一),泰禾.红树林A.B地块高层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二)	无	3,724,735.00	施工完毕,但工程还未完成结算
5	2009年8月14日	福州高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凯旋枫丹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无	3,855,370.00	施工完毕,但工程还未完成结算
6	2009年8月26日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南水都6D(1-3#、5#楼及地下室)弱电系统工程施工三方合同	无	2,590,000.00	施工完毕,尚有部分尾款未收回
7	2009年8月26日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南水都6D(6-9#楼及地下室)弱电系统工程施工三方合同	无	1,790,000.00	施工完毕,尚有部分尾款未收回
8	2009年9月	中国联通宁德分公司	宁德会展中心酒店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分包合同(一),宁德会展中心酒店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分包合同(二)	无	1,700,000.00	施工完毕,尚有部分尾款未收回
9	2010年5月27日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南水都6C弱电工程施工合同	无	6,930,000.00	施工完毕,尚有部分尾款未收回
10	2010年7月22日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中庚城C区智能化系统工程承包合同	ZKC-[中庚城]-10018	1,850,000.00	施工完毕,尚有部分尾款未收回

11	2010年10月20日	福州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泰禾红峪高层A15#-18#楼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无	2,098,265.00	施工完毕，尚有部分尾款未收回
12	2011年5月12日	福建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闽侯分公司	托斯卡纳124#-130#楼智能化系统施工合同	托(四东)GC字H009号	2,251,676.00	未施工完毕
13	2011年5月25日	福州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泰禾·红峪多层B-1#-22#楼、高层A10#楼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无	1,656,000.00	未施工完毕
14	2011年6月23日	安徽融侨金辉置业有限公司	融侨天骏花园二期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无	2,294,569.00	施工完毕，尚有部分尾款未收回
15	2011年8月29日	泉州金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海湾（摩卡小镇）智能化系统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金海造合同[2011]006号	1,220,000.00	施工完毕，尚有部分尾款未收回
16	2011年9月6日	福州世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世欧上江城二期1#、2#楼及地下室、总体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无	1,917,138.00	施工完毕，但工程还未完成结算
17	2011年9月6日	福州世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世欧上江城7#-11#楼及地下室、总体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无	3,357,866.00	施工完毕，但工程还未完成结算
18	2011年7月18日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名城港湾B地块（名城国际）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无	1,190,000.00	履行完毕
19	2012年1月10日	无锡融侨置业有限公司	无锡融侨观邸A地块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2012-008	2,280,000.00	施工完毕，但工程还未完成结算
20	2012年1月12日	五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奥林匹克花园C1地块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奥(C1)GC字H003号	1,332,778.00	未施工完毕

21	2012年6月18日	发包方福建世茂置业有限公司	厦门世茂湖滨花园C地块弱电工程合同协议书	无	1,550,000.00	施工完毕，尚有部分尾款未收回
22	2012年7月31日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名城港湾三区(名城银河湾)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编号：名城合(2012)第110号	2,270,000.00	履行完毕
23	2012年8月31日	福建仁文建设有限公司	“仁文大儒世家”D及D+1地块1-9#智能化系统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JD-SG-40	2,200,000.00	未施工完毕
24	2012年1月12日	福建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闽侯分公司	托斯卡纳86#-95#楼智能化系统施工合同	托(四西)GC字H008号	3,454,449.00	未施工完毕
25	2012年2月14日	闽侯融侨置业有限公司	旗山文城6#、7#地块(1-3标段及会所)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无	2,129,960.00	未施工完毕
26	2012年4月21日	安徽融侨置业有限公司	融侨观邸智能化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无	1,365,278.00	施工完毕，但工程还未完成结算
27	2012年4月17日	江苏中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庚海德公园一期智能化系统工程承包合同	海德公园-GC-2012-16-Z	4,560,947.00	施工完毕，但工程还未完成结算
28	2012年4月18日	福州兆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发北湖苑一、四区智能化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FZ北湖苑C-2012370	2,980,380.00	施工完毕，尚有部分尾款未收回
29	2012年7月12日	福清融辉置业有限公司	福清金辉华府一二期及三期1#商业楼安防智能系统工程施工合同书	金辉华府-13010	4,398,396.00	未施工完毕
30	2012年8月21日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南水都6B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无	2,659,200.00	未施工完毕

31	2012年10月15日	融信(漳州)房地产有限公司	融信翠湖住宅1-5、11#楼及室外智能化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无	4,316,702.00	未施工完毕
32	2012年10月15日	融信(漳州)房地产有限公司	融信翠湖住宅6#-10#楼及室外智能化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无	2,293,061.00	未施工完毕
33	2012年10月16日	福建五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福州奥林匹克花园C5地块智能化系统施工合同	奥(C5))GC字H014号	3,042,364.00	未施工完毕
34	2012年10月29日	东福名城(常州)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名城东地块智能化安装工程合同	名城常州合2012第143号	2,970,000.00	未完成结算
35	2012年12月10日	福建世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世欧王庄城安置房B、C地块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王庄城HT-2012046	6,026,775.00	未施工完毕
36	2013年5月22日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融侨江南水都杰座、西区智能化系统维修工程施工合同	无	1,842,474.00	未施工完毕
37	2013年5月22日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融侨观邸花园.观澜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无	1,466,965.00	未施工完毕
38	2013年6月26日	福清融辉置业有限公司	福清金辉华府施工安装合同	金辉华府-13010	1,163,898.00	施工完毕，但工程还未完成结算
39	2013年7月10日	福建巨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雅园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无	1,480,000.00	未施工完毕
40	2013年7月19日	福建华事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无	1,505,936.00	未施工完毕
41	2014年2月11日	厦门龙湖恒嘉置业有限公司	龙湖.厦门灌口项目一期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XMHT20140214001	2,581,523.34	未施工完毕

42	2014年6月12日	福州泰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泰禾·红悦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HT029	4,230,295.00	未施工完毕
----	------------	---------------	------------------	-------	--------------	-------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与前五大供应商相关且合同金额在1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福建省冠林科技有限公司	GMT1401	2014.1.15	902,022.00	正在履行
2	福建省同心创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FJTXCZ131203-IC1	2013.12.3	331,351.00	已履行
3	福州韩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00831	2010.8.31	1,043,589.50	已履行
4	深圳市视得安罗格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C0201209040003-V01	2013.2.26	688,151.00	已履行
5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FZ0037	2012.8.2	1,653,680.00	已履行
6	福州台江区力天线缆经营部	无	2012.07.17	176,745.00	履行完毕
7	台江区新春天电子经营部	无	2013.03.27	152,700.00	履行完毕
8	台江区新春天电子经营部	无	2013.08.13	115,580.00	履行完毕
9	台江区新春天电子经营部	无	2014.01.25	798,175.00	履行完毕
10	福州市仓山区祥子五金商店	无	2013.05.18	972,490.00	履行完毕
11	福州市仓山区祥子五金商店	无	2013.06.03	626,985.00	履行完毕
12	福州市仓山区祥子五金商店	无	2013.08.21	851,230.00	履行完毕
13	福州市仓山区祥子五金商店	无	2013.09.31	782,180.00	履行完毕

14	福州市台江区连顺贸易有限公司	无	2012.01.10	687,560.00	履行完毕
15	仓山区达明五金商店	无	2011.10.30	366,500.00	履行完毕
16	仓山区达明五金商店	无	2011.12.19	329,950.00	履行完毕
17	仓山区达明五金商店	无	2014.01.03	243,756.00	履行完毕
18	台江区虹达线缆经营部	无	2013.02.01	851,160.00	履行完毕
19	深圳市视得安罗格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无	2011.08.31	501,638.00	履行完毕
20	深圳市视得安罗格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无	2012.06.07	372,100.00	履行完毕
21	深圳市视得安罗格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无	2013.11.28	620,056.00	正在履行

3、借款合同及抵押合同

(1)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借款合同履行情况

序号	贷款人	合同编号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元)	借款利率(年)	借款用途	履行情况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公借贷字第ZH1300000171217号	2013.8.26至2014.8.26	1,497,545.00	9%	购买工程施工材料	履行中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公借贷字第ZH1300000159322号	2013.8.12至2014.8.12	2,001,265.02	9%	购买工程施工材料	履行中

(2)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抵押合同履行情况

序号	抵押权人	合同编号	抵押财产	抵押面积(平方米)	评估价值	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	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元)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DB1300000160162	房产、车位	495.80	5,381,500.00	2013.7.24至2014.7.24	3,500,000.00

(3)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授信合同履行情况

序号	授信人	合同编号	授信期限	最高授信额度(元)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公授信字第ZH1300000149798号	2013.7.24至2014.7.24	3,500,000.00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1 日已经提前还款，上述借款合同已经已履行完毕。

4、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尚在履行的租赁合同

序号	出租方	房屋用途	房屋地址	厂房面积(平方米)	厂房租金(元)/月	承租期
1	福州新光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办公	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红江路 1 号 金山工业区浦上园 A 区 65 号楼 厂房三层东面	63	1,386.00	2013.4.15 至 2015.4.15
2	李清海、叶丽娟	办公	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 161 号 501 室	114.22	8,500.00	2014.7.25 至 2015.7.24

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的租赁合同

序号	出租方	房屋用途	房屋地址	厂房面积(平方米)	厂房租金(元)/季	承租期
1	李清海、叶丽娟	办公	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 161 号 501 室	114.22	8,500.00	2013. 7 .25 至 2014.7.2 5
2	福建省建筑材料工业设计院	办公	福州市华林路 189 号 7#办公楼 第三层	230.00	3,100.00	2013. 1 .1 至 2013.12. 31

报告期内，中电智能有限向外出租的租赁合同,已履行完毕，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房屋用途	房屋地址	厂房面积(平方米)	厂房租金(元)/月	承租期
1	蒋霞	办公	福州市鼓楼区杨桥路宏扬新城 2# 楼地下 1 层 36 车位, 5 层 A、B、D 单元的房产	495.80	4,800.00	2013. 4 .1 至 2014.3.3 1

七、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目前的商业模式是依托于智能化系统集成技术、专业的技术人才和团队为客户提供智能化系统集成施工解决方案，在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的同时采用成本加价法定价、随工程进度收款。具体而言，公司在前期会参与项目招标并与客户签订工程合同。工程开工后公司会依据客户要求完成相应设备的采购，然后依据现场情况对已有设计图纸提供咨询和建议，并派遣专业技术团队完成项目施工。项目竣工后客户会进行验收，通过后公司会收回 90%-95% 的工

程结算款，剩余的 5%-10%部分将作为质保金。项目交付后，公司将在 1-3 年内对项目提供后续持续的运行维护直至质保金收回。

公司业务目前立足于建筑业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施工，2012 年利润率是 0.38%，2013 年利润率是 2.39%，2014 年 1-3 月利润率是-2.72%，相比同行业，低于同行业利润率的原因是公司规模较小，2011 年起因业务发展需要，拓展到外省，2012 年公司期间费用增加不少，造成 2012 年利润率较低，2013 年起公司随着用工成本增加，公司毛利率下降，以及公司财务费用增加，使得公司利润率偏低。

八、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简介

伴随着 20 世纪末全球信息化的不断发展，人类对建筑物的需求不再仅仅局限于舒适度和便利度，而更加关注建筑物本身的智能化程度。建筑智能化概念就是在这样的技术背景下产生。建筑智能化在我国国家标准《智能建筑设计标准》(GB/T50314-2006) 中得定义如下：“它是以建筑为平台，兼备建筑设备、办公自动化及通信网络系统，集结构、系统、服务、管理及它们之间的最优化组合，向人们提供一个安全、高效、舒适、便利的建筑环境。建筑智能化的发展需要两个基础条件，包括社会对信息化的需求和信息技术的发展水平。随着我国经济、科技、信息技术的迅速发展，我国建筑智能化水平逐步提高，伴随而来的是建筑智能化行业的不断发展。

建筑工程智能化指的是综合运用现代通信技术、自动控制技术、计算机技术等现代技术，将建筑物建设或改造成为智能建筑的全部工程，包括建筑智能化方案咨询、规划设计、定制开发、设备提供、施工管理、系统集成及增值服务。建筑智能化通过对建筑物智能化系统方案的设计和实施，从而使建筑物在满足住户对于信息化需求的同时，变得更加舒适、便利和安全。

2、行业的市场规模和现状

我国建筑智能化行业起步较晚，建筑智能化概念由上世纪 80 年代末从发达国家引入。发展初期，霍尼韦尔、江森自控、西门子凭借其系统设备的绝对优势占据我国建筑智能化市场。上世纪 90 年代末到本世纪初，随着我国招标法规、制度的出台，诞生了一批优秀的民营企业和研究院，逐步成为了我国建筑智能化市场的主体。到现在，发达国家的智能化系统设备供应商已经基本退出建筑智能化市场，转而专注于上游的智能化设备研发市场。近年来，伴随着我国民营企业的崛起，建筑智能化行业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智能建筑的普及率和智能化的投资比重都在逐年提升。根据《智能建筑行业发展纲要》和《智能建筑及建筑节能行业研究》报告显示，目前我国建筑智能化比例约占智能化建筑总投资的 5%-10%，而普通建筑中的智能化投资比重也能占到 3%左右，预计未来这一比重还将提升。同时，由于建筑智能化行业的市场需求主要来源于我国新建建筑的智能化安装和已建的大型高耗能建筑的智能化改造，近年来飞速发展的建筑行业和国家对建筑领域节能减排的鼓励支持也给予市场创造了巨大的需求空间。然而，在市场不断扩大的同时，我国建筑智能化行业与发达国家还是存在着不小差距，主要体现在行业集中度不高，企业规模小，智能化技术管理水平低和创新能力不足。未来，伴随着建筑智能化产业链的不断发展，建筑智能化行业也会不断升级，竞争将会日益激烈。

3、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单体项目实施周期较长

建筑智能化工程的单个项目周期较长，企业从项目投标到最终与招标方进行结算，需要 2-3 年的时间才能完成合同的货款回收。其中包括合同签订之前耗时 1-6 个月的智能化解决方案的设计和之后项目的具体实施。

（2）行业周期性特征明显

建筑智能化行业受我国宏观经济和房地产行业相关政策影响而呈现明显的周期性变动。随着近几年房产不断升温和城市化步伐的不断加快，我国正处于打造高品质的住宅小区建设的高峰期，这些都对建筑智能化行业产生持续的良性刺激。

（3）市场呈区域性分布

由于建筑智能化行业受宏观经济和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在不同的地区，当地特有的经济和房地产政策也会对建筑智能化行业产生影响。在东部南部经济相对发达地区，建筑智能化市场相对成熟，智能化企业发展较快。而对于其他经济欠发达地区而言，当地智能化市场发展则会比较缓慢。

（二）行业的产业政策及监管体制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随着建筑智能化行业在我国逐渐从起步走向成熟，相关行业法律法规和政策也是更加全面和规范。其中，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包括建设部针对建筑智能化行业制定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87 号）、《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建设[2001]82 号）、《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建设[2006]40 号）和《民用建筑节能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43 号）等。

国家政策对于建筑业技术创新和节能减排的支持也积极推动了建筑智能化行业的发展并为其拓展了巨大的市场空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建筑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组织重点领域和关键技术的研究。重点加强对建筑节能、环保、抗震、安全监控、既有建筑改造和智能化等关键技术的研究。推动重大工程、地下工程、超高层钢结构工程和住宅工程关键技术的基础研究。鼓励行业骨干企业建立技术研究机构和试验室，成为国家或地方某工程领域专项技术研发基地”。规划中同时指出，“鼓励采用先进的节能减排技术和材料。建立有利于建筑业低碳发展的激励机制，鼓励先进成熟的节能减排技术、工艺、工法、产品向工程建设标准、应用转化，降低碳排放量大的建材产品使用，逐步提高高强度、高性能建材使用比例。推动建筑垃圾有效处理和再利用，控制建筑过程噪声、水污染，降低建筑物建造过程对环境的不良影响。开展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等节能减排技术集成项目试点，全面建立房屋建筑的绿色标识制度”。国家政策的支持必将带动建筑智能化产业链的升级，也利于建筑智能化行业的高速发展。

2、行业主管部门

建筑智能化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是国家发改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其中，发改委主要负责建筑智能化行业发展规划的研究、产业政策的制定，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等工作。其监管体制主要为颁布行业相关法律政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主要对全国的建筑活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其监管体制主要包括对市场主体资格和资质的管理、对建设工程项目全过程的管理和制定和推行行业标准。

（三）行业产业链情况

1、行业产业链概况

从产业链来看，建筑智能化行业主要包括上游的智能化系统设备、智能化软件供应商、辅助材料供应商和施工承包商等行业。上游原材料的价格波动以及企业对施工分包商的控制情况，将会通过产业链传导至建筑智能化行业，从而影响企业的项目进度和盈利情况。建筑智能化行业的下游主要包括新建建筑的智能化技术应用和既有建筑的智能化改造。下游行业的发展受国家经济和政策的影响明显，进而有可能会对建筑智能化市场产生影响。

2、上游行业情况

建筑智能化行业的上游主要包括智能化设备、软件的开发商、辅助材料的供应商等行业。智能化设备和软件又可分为计算机、通信、网络、控制、视频监控和多媒体等，其在建筑智能化项目的成本中占主导位置。我国国产智能化设备和软件研发生产相关行业集中度低，行业竞争激烈，产品供过于求，导致建筑智能化企业处于有利的买方市场，而对于外资开发商的高端产品，由于其在安装使用时仍需建筑智能化企业对其进行二次开发以适应国内建筑，企业同样具有较明显的议价优势。辅助材料主要包括项目实施中的各类线、管、槽，占工程成本的比例十分小。国内辅助材料生产相关行业集中度低且竞争激烈，建筑智能化企业由于采购量大而往往掌握议价优势。

3、下游行业情况

建筑智能化行业的下游主要包括新建建筑的智能化技术应用和既有建筑的智能化改造。其中新建建筑的智能化技术应用主体包括办公建筑、商业建筑、文化建筑、学校建筑、医院建筑、住宅建筑和工业建筑等。新建建筑业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和政策的影响较大。近年来，伴随着城市现代化步伐的加快，新建建筑呈现爆发式增长，为建筑智能化工程行业带来巨大的需求。与此同时，既有建筑的智能化改造也是近几年政府从粗放型经济模式转向集约型经济模式过程中的重点关注和投入对象，为智能化工程带来了潜在需求。下游行业在对建筑智能化行业的议价过程中往往具备明显优势，这是因为建筑智能化行业集中度较低且竞争激烈。

（四）行业内主要企业

1. 主要企业介绍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09 年 10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银江股份”，股票代码“300020”。公司自成立以来，以“引领智能技术未来”为企业服务理念，通过对“智能识别、移动计算、数据融合”等信息技术的自主应用开发，提供城市交通智能化、医疗信息化和建筑智能化领域的行业解决方案。公司目前主要智能化系统工程产品包括城市交通智能化、医疗信息化和建筑智能化三类。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该公司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湖北安华智能股份公司：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简称“安华智能”，股票代码“430332”。公司主要从事数据中心技术环境整体解决方案及智能化设计集成服务，涵盖数据中心技术环境整体解决方案及智能化集成系统的咨询、规划设计、相关系统及接口软件的定制开发、设备提供、施工管理、系统集成及系统运维、改造等增值服务。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该公司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小板上市，股票简称“延华智能”，股票代码“002178”。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建筑工程总包业务，包括规划、咨询、设计、施工、集成及运维服务，是目前国内规模最大、资质最全的智能建筑服务商之一。公司的客户涵盖办公楼宇、住宅社区、工厂企业、教育科研、医疗卫生、政府机关、宾馆酒店和市政工程等不同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该公司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0 年 6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股票简称“达实智能”，股票代码“002421”。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及建筑节能服务，包括建筑智能化及建筑节能方案咨询、规划设计、定制开发、设备提供、施工管理，系统集成及增值服务，以及能源监测、能源审计、节能系统运营维护等。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02)，公司所属行业为“G61 计算机服务业”大类下的“G6190 其他计算机服务业”小类。

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简称“万德智新”，股票代码“430350”。公司主要从事方案营销、技术咨询、软件开发与销售、系统集成、工程服务、光电设备制造及机柜产品生产销售、电子产品代理等业务。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该公司属于“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

2. 主要企业特点对比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业务特点
银江股份	向交通、医疗、建筑等行业用户提供智能化系统工程及服务	涉及智能化领域范围广
安华智能	数据中心技术环境整体解决方案及智能化设计集成服务	侧重于数据中心技术环境整体解决
延华智能	建筑智能化、智能工程、多媒体展示工程	大型数字社区、商务及事业机关办公楼宇
达实智能	建筑智能化及节能服务	自主研发关键监控设备，侧重大型公共建筑领域
万德智新	智能化工程，机柜产品销售以及电子产品代理销售	建筑智能化系统施工能力突出，经验较为丰富

（五）行业主要壁垒

1、资质壁垒

随着建筑智能化行业的快速发展，建筑智能化行业领域的政策法规也逐步走向成熟，客户对建筑智能化企业拥有的资质等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建筑智能化行业的核心资质是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其它资质还包括CMMI3认证、ISO9001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和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等标准认证。资质认证成为了其他企业进入智能化行业的主要壁垒。

2、人才壁垒

建筑智能化行业对企业的智能化方案设计和设备应用要求较高，行业所需要的设备软件研发更新较快。对于需要建立核心竞争力的企业来说，它们需要花费时间培育行业相关技术人才来适应快速更新的设备软件和多变的客户需求，以求设计出最适合的智能化应用方案。相比于成熟的建筑智能化企业，新入行的企业往往会面临较为严峻的人才压力。

3、资金壁垒

建筑智能化行业的单个项目周期较长，项目前期需要企业垫付施工建设费用，后期则需要花费2-3年才能完成项目的货款回收。在未来建筑智能化项目不断大型化和复杂化的背景下，建筑智能化行业对企业自身资金的要求也是日趋严格。在当前中小企业融资困难的情况下，这将对自身规模小资金少的企业形成较大挑战。

4、客户忠诚度壁垒

建筑智能化行业是一个客户忠诚度极高的行业，原因主要是建筑智能化企业在为客户设计实施智能化应用方案后还需不断的进行方案维护。在这个长期合作过程中，客户会对企业产生一定的依赖度，当之后有新的项目需要合作时，客户将会优先考虑有过合作经历的企业。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及不利因素

行业目前处于快速发展的生命周期，面临着众多有利的发展机会，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力因素有：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为促进我国数字化城市建设的健康发展，提高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服务的水平，推动城市、行业、社区数字化和产业化，建设部会同信息产业部和北京市共同组织制定《建筑及住宅社区数字化技术应用》国家标准。该系列国家标准的颁布将起到加强智能化行业管理和规范行业研发、生产及应用的作用，对推动城市信息化建设，促进建筑及居住区智能化系统的发展，助力企业的自主创新和产业化发展起到积极的现实作用。同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建筑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也提出，“组织重点领域和关键技术的研究。重点加强对建筑节能、环保、抗震、安全监控、既有建筑改造和智能化等关键技术的研究。推动重大工程、地下工程、超高层钢结构工程和住宅工程关键技术的基础研究。鼓励行业骨干企业建立技术研究机构和试验室，成为国家或地方某工程领域专项技术研发基地”。这一系列的国家政策颁布将为智能化行业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

（2）国家经济的稳步增长

根据《201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我国 2013 年国内生产总值达 568845 亿元，实际增长 7.7%，增速与 2012 年持平，超过了 7.5% 的预期目标。在经济增长的同时，建筑业同样发展迅速。根据国家统计局相关数据显示，2012 年城镇住宅投资达到了 57844.27 亿元，而安装工程产值达到了 11316 亿元。建筑智能化行业的整体发展与国家经济是息息相关的，经济的稳步增长为建筑智能化行业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特别是在经济增长的同时，作为建筑智能化行业下游的建筑业的高速发展也为其实现了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3）科技的发展

建筑智能化行业作为一个经过数十年发展的高科技行业，智能化应用技术的研发和创新一直是行业中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在行业发展初期，由于我国国产智能化企业缺乏设备和技术上的支持，在与外资企业竞争中一直处于不利的位置。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信息、网络和通信技术的不断进步，我国国产智能化企业也是逐步升级。同时，科技技术进步导致的建筑智能化行业所需要的设备软件价格的下降也使下游客户能花费更低的成本享受更高科技的智能化技术，这一系列的改变都将会促使未来智能化建筑的普及。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企业创新能力不足

虽然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国产建筑智能化企业在技术上有了长足的进步，但同欧美成熟的智能化企业相比较，还是暴露出国产企业在智能化集成方案设计和应用方面的创新能力不足。其主要表现在部分建筑智能化工程企业还停留在简单的产品模仿和常规系统集成服务上，没有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制定和研发相关的智能化方案和设备，无法真正满足客户对智能化系统集成的需求。

（2）资金需求量大

由于建筑智能化单个工程项目周期长，企业在项目前期需要自己垫资，后期则需要2-3年时间才能收回项目投资的工程款，在未来建筑智能化项目呈现大型化和复杂化的趋势下，对于建筑智能化企业的相应资金要求和融资能力也是越来越高。而我国建筑智能化企业普遍起步晚，资产规模小，信贷额度低，这些都将制约行业中的中小企业的快速发展。

（七）公司竞争优势、劣势以及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竞争优势

（1）公司对系统集成技术的熟练掌握

熟练掌握系统集成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主要体现，它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公司的智能化服务质量和造价成本在与竞争对手夺标中是否具有绝对优势。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积累了一定的系统集成施工经验，拥有专业的技术施工团队，其中每个团队都经过了公司长期的系统培训并已确保熟悉系统集成及掌握相关信息技术。这大大提高了公司解决系统集成问题的能力，满足了客户对集成系统的需求，也为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公司具有多项核心资质

公司具备多项资质，其中核心资质包括《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等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安全生产许可证》和《电信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由于我国建筑智能化行业的管理特点，国家对智能化施工企业实行资格准入制度，智能化企业核心资质所处序列和专业等级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企业的服务质量和工程技术能力。

（3）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

公司的研发团队经过多年的磨合，已经成为一只自身研发技术过硬的队伍。其中，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包括俞祁平、蒋彬、郑天德、江宏、刘永进和张卓谋。每个技术人员都在专业领域从事多年并积累了一定的技术知识和研发经验。目前，公司研发团队经过一系列的努力已研发出智能楼宇对讲系统终端设备并取得专利证书。未来，该团队的研发方向将致力于智能化系统设备的创新。与此同时，公司将凭借着该团队的研发能力对已研发产品的生产工艺不断进行调整和改进，在确保产品质量的同时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和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

（4）公司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是提供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服务，这决定了专业的技术人员对于公司服务质量的重要性。公司历年来遵循“以人为本，专业缔造”的人才策略，汇聚了多名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保证设计与施工领域的专业化。同时，公司还与浙江大学校友会、福建工程学院等多家单位建立人才合作机制，为企业

业未来发展，准备强大的技术人才来源。

2、竞争劣势

公司的竞争劣势可以总结为：建筑智能化工程由于在施工过程中需要企业预先垫付资金来完成项目建设，这对企业规模和资金要求都比较高，尤其随着未来智能化工程项目的大型化、复杂化，公司面临的资金压力比较大。当前公司的资金规模情况将阻碍公司承揽承做更加大型化的项目，对公司未来发展不利。除此之外，由于公司在争揽项目时多采用招投标的方式，这直接导致了公司丧失了议价的权利。在市场供给贫瘠的情况下，这会对公司的利润造成不小的冲击。

3、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所在的建筑智能化行业属于新兴发展行业，行业内参与企业众多且规模偏小。行业内企业主要分为两类：第一类是主要从事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的企业，这类企业在经营上侧重于设备采购的成本控制和项目的质量管理，也就是施工阶段的管理；第二类是集规划咨询、系统集成施工和售后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这类企业采取工程承包模式，即由公司在工程规划设计、设备提供、安装和调试、运行维护等方面进行总体负责，部分现场施工工作如桥架安装、线缆铺设和室内穿线等则由有关专业公司劳务分包完成。公司目前属于第一类。

公司在经营模式上，相比于第二类企业，公司更加注重于工程施工阶段的管理。在现有的经营模式下，公司的优势在于熟练掌握系统集成技术，因为该技术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公司的智能化服务质量与造价成本在与竞争对手夺标中是否具有绝对优势。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系统集成施工经验，拥有专业的技术施工团队，其中每个团队都经过了公司长期的系统培训并已确保熟悉系统集成及掌握相关信息技术。这大大提高了公司解决系统集成问题的能力。公司的劣势主要源于建筑智能化施工阶段本身造价成本高，占用公司关键资源多且周期长，影响公司利润的因素多且不可控，这很大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同时，随着建筑智能化行业在我国的快速发展以及加速

普及，偏于传统的智能化工程服务已经不能满足客户对智能化服务的需求，考虑到目前服务分布上的优劣势，公司正在加速转型。

相比于同类型的竞争对手，公司目前在成本和毛利上不具备明显优势，但未来公司在这方面会有所改观，这主要源自两个原因。第一个原因是公司与供应商之间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由于公司已发展十余年，拥有非常好的采购诚信记录，再加上每次采购的数量都比较客观，致使优质供应商都非常愿意与公司合作并愿意在原材料报价上提供一定优惠。第二个原因是公司已经开始自主研发智能化服务所需要的系统设备并取得一定成果。未来公司将规模化生产已开发出的系统设备，这也将大大降低公司服务的成本结构。

综上而言，相比于同行业的竞争对手，公司不具备明显的竞争优势，但公司未来的规划保证了自身在发展中保持竞争力。在服务内容上，公司准备效仿向同行业中的领先企业，加速经营模式的转型，以便于未来能够为客户提供更多高附加值的服务。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势必会随着公司的发展而逐步增强。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由于公司的经营规模较小，内部管理及治理机构设置较为简单，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并设立了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的历次股权转让、增资、修改章程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并得到全体股东的一致同意，履行了工商变更程序。但公司治理中存在一些不规范之处，如缺少部分会议记录，执行董事和监事未形成相应的工作报告等，并存在公司总经理兼任监事的情形。由于公司股权结构简单，兼任监事的总经理即为公司股东，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健全，运行情况良好。《公司章程》的制定和内容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议事规则。公司的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三会议程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三会的组成人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履行相应的职责。股份公司自 2014 年 5 月成立以来，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 4 次、监事会 2 次，会议召开的程序及出具的决议均合法有效，未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情形，未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三会审议的事项均属其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公司管理层，形成完整的“三会一层”的管理体系。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相规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2014 年 4 月 27 日，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职工监事。职工监事同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组成了中电智能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设立至今，参加了历次监事会会议，列席了公司的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行使了监事职权，履行了监事职责。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章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在公告中作出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中约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因章程的规定发生纠纷时，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公司注册登记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形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公司管理层，形成完整的“三会一层”的管理体系。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相规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

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结合行业特点设立了设计与预核算部、采购部、工程管理部、售后维修部、综合部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比较科学地划分了各部门的责任和权限，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通过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对外投资管理等内部管理机制。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公司管理层将不断深化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建设具有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的公司。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有下列行为：（一）挪用公司资金；（二）将公司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以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三）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未经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四）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未经股东会、股东大会同意，与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五）未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同意，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所任职公司同类的业务；（六）接受他人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七）擅自披露公司秘密；（八）违反对公司忠实义务的其他行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前款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

根据公司的说明并经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核查，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组织结构及公司治理制度相对简单，公司《章程》也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详细规定，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祁平之间的资金往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俞祁平配偶之间的房屋出租等关联交易未经过股东会决议的许可，决策流程尚未

制度化、决策记录也未留存，存在一定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之前，主办券商和经办律师已敦促公司及关联方对上述事项进行了集中清理，后续未再发生未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

综上，除以上情形外，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认为公司和东电安防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的行为。

根据公司说明，中电智能有限将其在东电安防 10 万元出资（10%的股权）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实际控制人俞祁平系因当时工商局要求一人独资企业在年检时需提交审计报告，而两名或两名以上股东的公司则只需要提供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即可，因东电安防尚未开始正常经营，为节省东电安防成本，避免不必要的开支，于是公司将东电安防 10%股权转让给俞祁平，从而避免了东电安防年检时的额外开支。2014 年 10 月 22 日，俞祁平将其持有的东电安防 10%的股权转让给中电智能(股权转让定价以东电安防 2014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份额而定)。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认为，上述情形不属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的行为。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进一步规范董事、高管人员行为，公司构建了适应公司发展的“三会”组织结构，制定了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公司重大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投资、信息披露等重大事项均要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董事、高管人员应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履行职责。公司章程中也明确载明了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具体安排。

股东大会可以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并接受股东的质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如实向监事会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不得妨碍监事会行使职权。股份公司的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股份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运行。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制度规定：

“如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公司法 148 条规定的情形的，公司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或者董事会收到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主管机关的处罚。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专门的经营场所、全面的机构设置和独立的营销渠道。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股东历次出资及时到位、真实合法。公司主要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权属纠纷或者潜在纠纷。公司的主要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均无在外兼职的情况。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册职工 87 人（含子公司聘用人员），其中退休返聘 3 人。公司为 50 名员工

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为 42 名员工缴纳了医疗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其中未缴纳养老失业险、工伤和生育险人数有 34 人，占比 39%；未缴纳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有 42 人，占比 48%。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祁平已作出承诺：如果公司住所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公积金管理中心或员工本人要求公司对 2014 年 12 月（含 2014 年 12 月）之前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本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或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无偿代公司补缴；如果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公司承担。公司劳动关系、工资报酬、社会保险独立管理，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能做到独立开户、独立财务决策、独立财务核算、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等情形，并按照业务需求对内部职能部门进行了分工，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有效运作。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俞祁平，除本公司外，俞祁平没有投资或控股其他公司。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作出的承诺

为避免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全体股东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不以任何方式参与或从事与公司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中电智能及其控制企业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2、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股东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股东将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

(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 如公司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有限转让给公司；如公司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以上承诺；

4、如股东、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股东将承担由此给中电智能及其控制企业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为了规范及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中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担保行为做了详细的规定，建立了管理的长效机制。

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的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2013年薪酬（元）
----	----	----------	------	------------

俞祁平	董事长、总经理	2,000.00	99.50%	99,300.00
蒋彬	董事	10.00	0.50%	70,240.00
李美钦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	67,850.00
郑天德	董事、副总经理	--	--	99,900.00
俞弟弟	董事	--	--	66,903.87
林烈兵	监事会主席	--	--	49,225.00
杨丽艳	监事	--	--	32,291.00
郑榕	监事	--	--	46,850.00
江宏	副总经理	--	--	79,940.00
刘永进	副总经理	--	--	84,620.00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除董事蒋彬是董事长兼总经理俞祁平之妻子蒋霞的兄长，董事俞弟弟是董事长兼总经理俞祁平之妹妹俞华云妹的丈夫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俞祁平之妻子蒋霞与公司签订的专利转让协议，尚在履行中，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存在在控股子公司兼职的情况外，无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俞祁平	董事长、总经理	东电安防	执行董事	子公司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兼职情况。

公司股东蒋彬(任有限公司阶段的执行董事、股份公司阶段的董事)，报告期内，曾兼任东电安防监事。

上述兼职情况，经公司 2014 年 10 月 22 日股东大会决议确认，俞祁平与蒋彬不存在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所任职公司同类的业务，不存在违反对公司忠实义务的其他行为。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公司董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董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七) 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公司董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仅设立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聘任了总经理。2014 年 4 月 27 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公司成立了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是俞祁平、蒋彬、李美钦、郑天德和俞弟弟，俞祁平担任公司的董事长。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分别是林烈兵、杨丽艳、郑榕，其中郑榕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是林烈兵。与有限公司阶段相比，公司董事人数增加 4 人，监事人数增加 2 人，新增董事、监事在有限公司阶段均已在公司担任重要职务，对公司运

营较为熟悉，能够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提供专业的判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报告期内总经理俞祁平、副总经理郑天德、财务负责人李美钦未发生变化；有限公司时期项目经理江宏和刘永进在股份公司创立时被正式聘任为副总经理；为适应股份公司的要求，新聘任李美钦为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也不构成重大影响。

根据公司提供的工商资料、会议文件，虽然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人数和构成变化较大，但新增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有利于完善股份公司治理结构，且有限公司原有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主要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因此上述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以上变化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发生其他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 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3 月的财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编号为致同审字(2014)第 351ZB098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 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 048, 325. 91	568, 129. 74	66, 346. 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 700, 792. 23	1, 276, 840. 25	2, 013, 840. 97
预付款项	3, 388, 138. 32	1, 321, 182. 12	944, 970. 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 604, 789. 04	4, 307, 454. 21	2, 627, 275. 92
存货	13, 928, 370. 40	17, 868, 467. 79	8, 989, 943.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 078. 15	47, 684. 30	
流动资产合计	23, 731, 494. 05	25, 389, 758. 41	14, 642, 377. 4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 855, 906. 14	4, 933, 152. 12	332, 366. 2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370.82	26,200.83	13,145.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94.25	24,226.61	85,854.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17,471.21	4,983,579.56	431,366.66
资产总计	28,648,965.26	30,373,337.97	15,073,74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98,810.02	3,498,810.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85,163.13	2,536,387.44	1,226,639.66
预收款项	2,676,198.67	2,830,795.09	916,868.62
应付职工薪酬	149,726.49	143,968.50	166,007.20
应交税费	444,408.20	593,013.31	306,239.03
应付利息	8,627.21	8,627.2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2,332.00	201,458.00	2,341,673.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265,265.72	9,813,059.57	4,957,237.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265,265.72	9,813,059.57	4,957,237.5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20,100,000.00	20,100,000.00	10,100,000.00
资本公积		100,000.0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61,397.20	61,397.20	
未分配利润	147,371.88	209,646.63	-83,119.6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08,769.08	20,471,043.83	10,016,880.33
少数股东权益	74,930.46	89,234.57	99,62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83,699.54	20,560,278.40	10,116,506.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648,965.26	30,373,337.97	15,073,744.10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 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678, 423. 16	561, 557. 33	45, 104. 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 700, 792. 23	1, 276, 840. 25	2, 013, 840. 97
预付款项	3, 374, 197. 69	1, 254, 987. 58	937, 200. 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 842, 944. 04	4, 138, 376. 51	2, 364, 489. 92
存货	13, 395, 959. 94	17, 473, 030. 10	8, 989, 408.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 992, 317. 06	24, 704, 791. 77	14, 350, 044. 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0, 000. 00	900, 000. 00	1, 000, 000. 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 750, 063. 82	4, 821, 787. 58	332, 366. 2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 370. 82	26, 200. 83	13, 145. 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 194. 25	24, 226. 61	85, 854. 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 711, 628. 89	5, 772, 215. 02	1, 431, 366. 66
资产总计	28, 703, 945. 95	30, 477, 006. 79	15, 781, 411. 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 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 498, 810. 02	3, 498, 810. 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 342, 141. 49	2, 505, 270. 64	1, 226, 639. 66
预收款项	2, 626, 886. 67	2, 830, 795. 09	916, 868. 62
应付职工薪酬	149, 018. 49	143, 968. 50	150, 074. 22
应交税费	443, 955. 93	592, 547. 40	306, 239. 03
应付利息	8, 627. 21	8, 627. 2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7, 214. 00	326, 158. 00	3, 097, 385. 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 166, 653. 81	9, 906, 176. 86	5, 697, 016. 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 166, 653. 81	9, 906, 176. 86	5, 697, 016. 5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20, 100, 000. 00	20, 100, 000. 00	10, 100, 000. 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61, 397. 20	61, 397. 20	
未分配利润	375, 894. 94	409, 432. 73	-15, 605. 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 537, 292. 14	20, 570, 829. 93	10, 084, 394. 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 703, 945. 95	30, 477, 006. 79	15, 781, 411. 51

3、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929,714.07	30,159,395.85	13,840,743.35
二、营业总成本	7,113,260.56	29,580,295.43	13,788,060.57
其中：营业成本	5,978,775.00	25,641,808.73	11,319,399.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1,477.59	1,051,578.57	462,839.4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11,801.60	2,996,658.98	1,831,314.98
财务费用	79,529.78	136,760.97	3,802.23
资产减值损失	11,676.59	-246,511.82	170,704.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546.49	579,100.42	52,682.78
加：营业外收入		149,555.71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1	7,095.60	422.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048.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546.50	721,560.53	52,260.19
减：所得税费用	-11,967.64	275,081.15	18,969.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578.86	446,479.38	33,291.1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0.04	-189.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274.75	456,871.03	33,664.93
少数股东损益	-14,304.11	-10,391.65	-373.78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 008	0. 044	0.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 008	0. 044	0. 00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76, 578. 86	446, 479. 38	33, 291. 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 274. 75	456, 871. 03	33, 664. 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 304. 11	-10, 391. 65	-373. 78

4、母公司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6,929,714.07	30,159,395.85	13,840,743.35
减：营业成本	5,978,775.00	25,641,808.73	11,319,399.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1,477.59	1,051,578.57	462,839.4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68,813.75	2,765,364.08	1,763,601.10
财务费用	79,476.56	136,030.32	3,627.72
资产减值损失	11,676.59	-246,511.82	170,704.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505.42	711,125.97	120,571.17
加：营业外收入	-	56,217.56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1	5,827.39	422.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048.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505.43	761,516.14	120,148.58
减：所得税费用	-11,967.64	275,081.15	18,969.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37.79	486,434.99	101,179.54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537.79	486,434.99	101,179.5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68,427.65	33,056,587.82	14,664,968.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0,154.44	18,387,726.21	7,092,82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78,582.09	51,444,314.03	21,757,794.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99,385.08	30,312,004.93	11,407,971.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71,284.53	5,308,555.05	3,081,297.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2,741.00	978,753.15	576,688.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9,202.09	14,356,567.98	6,489,50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12,612.70	50,955,881.11	21,555,46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969.39	488,432.92	202,333.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373.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373.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50.00	4,961,935.98	254,66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其中：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0.00	4,961,935.98	254,66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0.00	-4,850,562.49	-254,66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8,810.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8,810.02	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723.22	139,094.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23.22	139,094.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23.22	4,859,715.71	1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0,196.17	497,586.14	47,668.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129.74	70,543.60	18,678.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8,325.91	568,129.74	66,346.5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19,115.65	33,056,587.82	14,664,968.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5,768.96	18,123,861.38	7,885,792.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04,884.61	51,180,449.20	22,550,761.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76,313.50	29,927,035.86	11,399,666.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4,337.60	5,140,213.45	3,063,759.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2,741.00	978,723.40	576,688.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8,853.46	14,743,434.59	6,229,55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02,245.56	50,789,407.30	21,269,66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639.05	391,041.90	1,281,091.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373.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1,373.49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50.00	4,845,678.71	254,66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其中：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0.00	4,845,678.71	1,254,66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0.00	-4,734,305.22	-1,254,66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8,810.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998,810.02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723.22	139,094.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23.22	139,094.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23.22	4,859,715.71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6,865.83	516,452.39	26,426.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557.33	45,104.94	18,678.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8,423.16	561,557.33	45,104.9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100,000.00	100,000.00			61,397.20		209,646.63		89,234.57	20,560,278.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100,000.00	100,000.00			61,397.20		209,646.63		89,234.57	20,560,278.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274.75		-14,304.11	-76,578.86		
(一)净利润							-162,274.75		-14,304.11	-176,578.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2,274.75		-14,304.11	-176,578.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100,000.00					1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100,000.00				61,397.20		147,371.88		74,930.46	20,383,699.54		

项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00,000.00						-83,119.67		99,626.22	10,116,506.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83,119.67		99,626.22	10,116,506.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61,397.20		292,766.30	-	-10,391.65	10,343,771.85		
(一)净利润							456,871.03		-10,391.65	446,479.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456,871.03	-	-10,391.65	446,479.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61,397.20		-61,397.20					
1. 提取盈余公积					61,397.20		-61,397.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100,000.00			61,397.20		-102,707.53			-2,707.53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100,000.00	100,000.00					209,646.63		89,234.57	20,560,278.40		

项目	201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00,000.00						-116,784.60			9,983,215.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100,000.00						-116,784.60			9,983,215.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664.93		99,626.22	133,291.15		
(一)净利润							33,664.93		-373.78	33,291.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664.93		-373.78	33,291.1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	1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	1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00,000.00						-83,119.67		99,626.22	10,116,506.5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100,000.00				61,397.20		409,432.73	20,570,829.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100,000.00				61,397.20		409,432.73	20,570,829.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537.79	-33,537.79
(一)净利润							-33,537.79	-33,537.7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537.79	-33,537.7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100,000.00				61,397.20		375,894.94	20,537,292.14

项目	201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00,000.00						-15,605.06	10,084,394.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100,000.00						-15,605.06	10,084,394.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61,397.20		425,037.79	10,486,434.99
(一)净利润							486,434.99	486,434.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6,434.99	486,434.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61,397.20		-61,397.20	
1. 提取盈余公积					61,397.20		-61,397.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100,000.00				61,397.20		409,432.73	20,570,829.93

项目	2012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100,000.00						-116,784.60	9,983,215.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100,000.00						-116,784.60	9,983,215.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179.54	101,179.54
（一）净利润							101,179.54	101,179.5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1,179.54	101,179.5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00,000.00						-15,605.06	10,084,394.94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编制基础的方法及说明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第四十八条规定，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报表编制基础的方法及说明

除特别说明外，本说明书使用合并会计报表资料。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公司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012年2月公司以货币出资10万元设立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2013年10月公司清算，并于2014年2月已办理工商注销手续；2012年10月公司以货币出资100万元设立福州东电安防设备有限公司，2012年11月公司将持有福州东电安防设备有限公司10%股份以10万元转让给俞祁平。2014年3月公司以现金0元收购福州维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福州维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原系公司的控股股东俞祁平配偶蒋霞控制企业（持股比例60%），故本次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上三家子公司都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	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路1137号安徽圣大国际商贸中心5-1803室	俞祁平	100,000.00 元	100%
福州东电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189号7#楼三层	俞祁平	1,000,000.00 元	90%
福州维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王庄新村莲园15座503单元	蒋霞	100,000.00 元	100%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包括：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资产类型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公司员工暂借款项与备用金	资产类型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资产类型	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00%	1. 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 00%	10. 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 00%	30. 00%
3 年以上	100. 00%	100. 00%

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建造合同-已完工未结算。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建造合同-已完工未结算/已结算未完工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5）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估计残值率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5%	5 年	19%
电子、其他设备	5%	5 年	19%
运输设备	5%	5 年	19%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固定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软件等。

(1)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软件使用权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收入

(1) 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本公司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8、经营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1、营业收入情况与收入确认原则

项目	2014年1-3月	所占比例	2013年度	所占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889,214.07	99.42%	30,027,420.85	99.56%
其他业务收入	40,500.00	0.58%	131,975.00	0.44%
合计	6,929,714.07	100.00%	30,159,395.85	100.00%

项目	2013年度	所占比例	2012年度	所占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0,027,420.85	99.56%	13,791,373.35	99.64%
其他业务收入	131,975.00	0.44%	49,370.00	0.36%
合计	30,159,395.85	100.00%	13,840,743.35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的绝大部分来自主营业务收入即建筑智能化工程，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公司2013年、2012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002.74万元及1,379.13万元，2013年的主营业务收入较2012年同比增长了117.73%，这是由于加大了竞标力度，订单数量和订单规模上的增长。2014年1-3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692.97万元，同比2013年同期增长16.47%，这反映了公司良好的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建筑智能化工程，根据公司业务特点，公司制定的相关收入的确认方法为：以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的收入。

公司是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因此，公司确定的完工进度与工程的时间进度存在一定的差异，截止2014年3月31日未完工的合同金额前五名的项目比较分析完工进度如下：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完工百分比(%)	工程时间进度(%注)	差异原因分析
三盛托斯卡纳	7,386,125.00	11.75	32.40	工程进度较慢，人工费耗用大

泰禾红峪	6,108,265.00	45.38	43.24	未见明显差异
上江城二期	5,336,745.00	84.43	84.20	未见明显差异
盐城海德公园	4,623,127.00	58.11	45.13	工程材料均已投入使用
福清金辉	4,398,396.00	91.63	100.00	工程结算未审核出来，无法确认完工

注：工程时间进度=实际实施工程时间/合同约定施工时间

由上表可见，除“三盛托斯卡纳”项目外，公司确定的各主要项目的完工进度与工程的时间进度不存在重大差异，各项目进度差异均有其合理原因。

公司是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公司按照由此确定的完工百分比*合同收入确认收入，按照完工百分比*合同预计总成本确认成本，因此，公司以完工百分比法结转成本与收入确认进度相匹配。预计总成本是公司设计部向供应商询价后，以材料采购价格乘以预计数量，加上一定比例的安装调试费以及税金，经工程部审核、总经理审批后形成的。项目的预计总成本确定后，则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该预计总成本计算完工进度。如果发生变更事项，如项目增补等，项目的预计总成本会相应进行调整。由于预计总成本与实际总成本不可避免地存在差异，这一差异会在项目完工当期结转实际成本时体现出来，必然会引起项目的毛利率在项目完工当期发生波动，这是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和结转成本的正常情况，并非利用完工百分比法跨期调节收入。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租金收入。租金收入是将公司房屋出租给蒋霞使用取得。相关收入确认方法为：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2、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1）按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	2014年1-3月		2013年	
	主营业务收入（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元）	毛利率
建筑智能化	6,889,214.07	13.25%	30,027,420.85	14.63%
合计	6,889,214.07	13.25%	30,027,420.85	14.63%

产品	2013年		2012年	
	主营业务收入(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元)	毛利率
建筑智能化	30,027,420.85	14.63%	13,791,373.35	17.95%
合计	30,027,420.85	14.63%	13,791,373.35	17.95%

(2) 按地区分类

省份	2014年1-3月		2013年	
	主营业务收入(元)	所占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元)	所占比例
福建	5,627,951.62	81.69%	25,012,828.67	83.30%
安徽	177,196.38	2.57%	1,362,576.93	4.54%
江苏	1,084,066.07	15.74%	3,652,015.25	12.16%
合计	6,889,214.07	100.00%	30,027,420.85	100.00%

省份	2013年		2012年	
	主营业务收入(元)	所占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元)	所占比例
福建	25,012,828.67	83.30%	10,958,909.49	79.46%
安徽	1,362,576.93	4.54%	502,024.92	3.64%
江苏	3,652,015.25	12.16%	2,330,438.94	16.90%
合计	30,027,420.85	100.00%	13,791,373.35	100.00%

报告期内，从产品类别来说，公司主营业务单一，业务明确，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于智能化系统工程，近两年多来看主营业务快速增长。从收入来源的地区来看，福建省一直是收入来源的主要区域，目前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在80%以上，而江苏的收入也在稳步增长。公司业务区域局限性较为明显。

(二) 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材料成本和人工成本构成，明细如下：

项目	2014年1-3月	比例	2013年度	比例
材料成本	4,628,187.04	77.44%	22,118,684.76	86.29%
人工成本	1,348,319.96	22.56%	3,515,713.47	13.71%
合计	5,976,507.00	100.00%	25,634,398.23	100.00%

项目	2013年度	比例	2012年度	比例
材料成本	22,118,684.76	86.29%	9,335,458.77	82.50%
人工成本	3,515,713.47	13.71%	1,979,984.35	17.50%
合计	25,634,398.23	100.00%	11,315,443.12	100.00%

公司项目成本包括了当期竣工验收结算项目及尚未完工项目发生的全部成本。项目成本中，材料成本占比较大，人工成本是指项目现场管理及施工人员的人工工资，由于工资水平不断上涨，人工工资的绝对额在不断上升。

报告期内，各期已完工项目累计发生成本的结构情况：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累计材料成本	77,364.74	95.67%	1,248,030.99	77.08%
累计人工成本	3,500.00	4.33%	371,208.96	22.92%
累计成本合计	80,864.74	100.00%	1,619,239.95	100.00%

项目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收入及毛利率	109,766.00	26.33%	2,304,876.00	29.75%

项目	2013年		2012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累计材料成本	1,248,030.99	77.08%	11,044,350.48	88.90%
累计人工成本	371,208.96	22.92%	1,378,745.84	11.10%
累计成本合计	1,619,239.95	100.00%	12,423,096.32	100.00%

项目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收入及毛利率	2,304,876.00	29.75%	14,992,404.00	17.14%

根据报告期内已竣工结算项目累计发生实际成本结构分析，随着人工工资水平的不断上涨，人工成本的比例不断上升。

（三）营业毛利与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建筑智能化	6,889,214.07	5,976,507.00	13.25%	30,027,420.85	25,634,398.23	14.63%
其他				88,775.00	4984.10	94.39%
租金	40,500.00	2,268.00	94.40%	43,200.00	2426.40	94.38%
合计	6,929,714.07	5,978,775.00	13.72%	30,159,395.85	25,641,808.73	14.98%

项目	2013年			2012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建筑智能化	30,027,420.85	25,634,398.23	14.63%	13,791,373.35	11,315,443.12	17.95%
其他	88,775.00	4984.10	94.39%	49,370.00	3,956.03	91.99%
租金	43,200.00	2426.40	94.38%			

合计	30,159,395.85	25,641,808.73	14.98%	13,840,743.35	11,319,399.15	18.22%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建筑智能化施工收入，公司每期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有两部分：第一部分是当期已完工项目的收入，按照实际结算收入扣除以前期间累计确认的收入作为当期的收入，按照实际发生的成本扣除以前期间累计结转的成本作为当期的成本；第二部分是当期尚未完工项目收入，以累计发生的成本除以该项目的预算成本，作为该项目的完工程度，以完工程度乘以合同收入扣除以前期间累计确认的收入作为当期的收入，按本期实际发生的成本作为当期结转的成本。主营业务收入中已完工与未完工项目的收入成本结构如下：

项目		已完工项目	未完工项目	合计
2012 年度	收入	2,130,079.01	11,661,294.34	13,791,373.35
	成本	633,710.70	10,681,732.42	11,315,443.12
	毛利率	70.25%	8.40%	17.95%
2013 年度	收入	1,494,726.58	28,532,694.27	30,027,420.85
	成本	842,211.36	24,792,186.87	25,634,398.23
	毛利率	43.65%	13.11%	14.63%
2014 年 1-3 月	收入	32,158.00	6,857,056.07	6,889,214.07
	成本	11,324.00	5,965,183.00	5,976,507.00
	毛利率	64.79%	13.01%	13.25%

2012 年公司未完工项目毛利率偏低，主要是由于 2012 年以前签订的合同，在报价预算时，成本预算较为谨慎，报价时预计毛利率较低所致。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在原料采购价格及人员合理安排上，具有一定的优势，报价时，适当考虑公司的规模优势，报价预算时，预计毛利率体现有所上升。

如上表所示，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下降，主要由于公司项目在未完工前是按照投标合同上的预计毛利率核算。由于投标时成本预算较为谨慎，公司投标时在合同上体现的预计毛利率会相对较低，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公司通过取得批量采购优惠、加强人员施工安排、合理利用物料、强化内部管理，会使实际毛利率有所提高。因而项目在完工结算时，公司提升的毛利会一次性在当期确认，使完工当期确认的毛利率会略高一些。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拓展，施工合同不断增加，由于房地产项目开发时间较长，作为配套产业的建筑智能化项目施工期也与之同步。近二年来，受房地产市场行情低迷的影响，部分房地产开发项目做做停停，造成公司部分建筑智能化项目施工期延长。报告期内，每年完工决算的项目数量及金额比例逐年下降，公司体现的毛利率逐接近合同预计毛利率。随着正在施工

项目的陆续完工，每期完工项目与未完工项目的数量及收入额的结构相定稳定后，公司毛利率将会相对稳定。

(四) 期间费用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收入(元)	6,929,714.07	30,159,395.85	13,840,743.35
主营业务成本(元)	5,978,775.00	25,641,808.73	11,319,399.15
主营业务毛利(元)	950,939.07	4,517,587.12	2,521,344.20
管理费用(元)	811,801.60	2,996,658.98	1,831,314.98
财务费用(元)	79,529.78	136,760.97	3,802.23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1.71%	9.94%	13.23%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15%	0.45%	0.03%
营业利润(元)	-183,546.49	579,100.42	52,682.78
利润总额(元)	-188,546.50	721,560.53	52,260.19
净利润(元)	-176,578.86	446,479.38	33,291.15

2014 年 1-3 月公司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71%、1.15%，相较于 2013 年同期分别增长 1.34%、1.13%；2013 年公司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4%、0.45%，相较于 2012 年分别增长-3.29%、0.42%。2013 年公司管理费用比 2012 年增加 1,165,344.00 元，主要为人员工资、招待费及折旧费用的增加。财务费用逐年增长较大主要系公司于 2013 年 8 月向银行借款 3,498,810.02 元，计提利息费用所致。

(五)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全部系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的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坏账准备在每期的具体计提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11,676.59	-246,511.82	170,704.76
合计	11,676.59	-246,511.82	170,704.76

2013 年坏账损失为-246,511.82 元。2013 年度公司未发生坏账，根据应收

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及账龄分析，按照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期末应确认的坏账准备为 96,905.42 元，比期初坏账准备的余额少 246,511.82 元，故进行坏账准备冲回。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4	-189.77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149,555.71	
其他营业外支出	5,000.01	7,095.60	422.59
小计	-4,999.97	142,270.34	-422.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0.00	35,615.03	-105.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749.97	106,655.31	-316.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274.75	456,871.03	33,664.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524.78	350,215.72	33,981.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31%	23.34%	-0.94%

公司 2014 年 1-3 月存在非经常性损益共为-4,999.97 元，主要为营业外支出 5,000.01 元。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公司净利润的比重为-2.31%。公司 2013 年度存在非经常性损益共为 142,270.34 元，分别为营业外收入 149,555.71 元，其中车辆处置净收益 14,923.51 元，中电智能无需支付扬州市邗江虹达电器厂货款 41,294.05 元；子公司合肥中电 2013 年 10 月注销清算确认无需支付其他应付款 93,338.15 转为营业外收入（其中：俞祁平 27,600.00 元、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65,230.00 元、刘永进 508.15 元）。营业外支出 7,095.60 元（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4,048.51 元，税收滞纳金 1,604.71 元，罚款 300.00 元）。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公司净利润的比重为 23.34%，在公司净利润中的比重较大，但不具有持续性，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影响不大。公司 2012 年度存在非经常性损益共为-422.59 元，为营业外支出 422.59 元。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公司净利润的比重为-0.94%。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3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38 万元、35.02 万元、-16.60 万元，从营业利润的变动趋势分析，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3 月营业利润分别为 5.27 万元、57.91 万元、-18.35 万元，营业利润变动的趋势反映出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营业利润迅速提升，显示出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不存在净利润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七）税项

1、报告期主要税项及税率

主要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增值税	17%或 3%	应税收入
营业税	3%或 5%	应税收入
城建税	7%	应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纳流转税额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说明：东电安防适用增值税税率 17%；维智数码适用增值税税率 3%。

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项目	单位：元		
	2014. 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现金	6,218.88	136,659.17	37,003.44
银行存款	2,042,107.03	431,470.57	29,343.09
合计	2,048,325.91	568,129.74	66,346.53

（二）应收账款

1、账龄及坏账准备

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方式，账龄分析法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

单位：元

种类	2014.3.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1, 808, 720. 46	107, 928. 23	1, 373, 122. 96	96, 282. 71
合计	1, 808, 720. 46	107, 928. 23	1, 373, 122. 96	96, 282. 71
账面价值	1, 700, 792. 23		1, 276, 840. 25	

种类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1, 373, 122. 96	96, 282. 71	2, 356, 318. 46	342, 477. 49
合计	1, 373, 122. 96	96, 282. 71	2, 356, 318. 46	342, 477. 49
账面价值	1, 276, 840. 25		2, 013, 840. 97	

应收账款账龄统计及坏账计提表

账龄	2014. 3. 31			2013. 12. 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 179, 410. 30	65. 21	11, 794. 10	824, 807. 80	60. 07	8, 248. 08
1—2 年	575, 079. 59	31. 79	57, 507. 96	494, 084. 59	35. 98	49, 408. 46
2—3 年	22, 292. 00	1. 23	6, 687. 60	22, 292. 00	1. 62	6, 687. 60
3 年以上	31, 938. 57	1. 77	31, 938. 57	31, 938. 57	2. 33	31, 938. 57
合计:	1, 808, 720. 46	100. 00	107, 928. 23	1, 373, 122. 96	100. 00	96, 282. 71
账面价值	1, 700, 792. 23			1, 276, 840. 25		

账龄	2013. 12. 31			2012. 12. 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24, 807. 80	60. 07	8, 248. 08	1, 189, 887. 39	50. 50	11, 898. 87
1—2 年	494, 084. 59	35. 98	49, 408. 46	96, 753. 50	4. 11	9, 675. 35
2—3 年	22, 292. 00	1. 62	6, 687. 60	1, 069, 677. 57	45. 40	320, 903. 27
3 年以上	31, 938. 57	2. 33	31, 938. 57	—	—	—
合计:	1, 373, 122. 96	100. 00	96, 282. 71	2, 356, 318. 46	100. 00	342, 477. 49
账面价值	1, 276, 840. 25			2, 013, 840. 97		

公司的应收账款数额较小，主要原因：公司的业务收入款项是按照合同约定的结算节点进行开票结算的，大部分的结算款在开票后及时结清，只有少部分工程结算款开具发票后，客户未及时支付所致；同时，由于工程完工后，预留少部分质保金，在完工后 1—3 年的保修期结束后予以结算，账龄在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是质保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公司的应收账款大都集中在 1 年以内，客户类型决定了绝大多数应收账款都可以保证及时回款。

2、大额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2014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14. 03. 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福建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闽侯分公司	793, 037. 00	1 年以内	43. 85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日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8, 786. 00	1 年以内	8. 78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汇友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7, 940. 79	1—2 年	7. 63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125, 769. 00	1—2 年	6. 95	智能化系统工程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113, 500. 00	1 年以内	6. 28	智能化系统工程
合计:	1, 329, 032. 79		73. 48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13. 12. 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福建五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33, 194. 00	1 年以内	24. 27	智能化系统工程
莆田市建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2, 881. 00	1 年以内	14. 05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汇友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7, 940. 79	1—2 年	10. 05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125,769.00	1-2年	9.16	智能化系统工程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113,500.00	1年以内	8.27	智能化系统工程
合计：	903,284.79		65.80	

单位：元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2012.12.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7,360.00	2-3年	10.92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融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5,406.00	2-3年	29.94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汇友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7,940.79	1年以内	5.85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125,769.00	1年以内	5.34	智能化系统工程
无锡融侨观邸置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1年以内	25.46	智能化系统工程
合计：	2,550,616.26		77.51	

公司的应收账款的客户多为大型房地产开发商，客户信誉较高，能保证及时收回款项。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对应的各期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比率较低，不存在对单个客户高度依赖的情况。

（三）预付账款

1、账龄结构

账龄	单位：元					
	2014.3.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09,723.52	94.73	1,229,635.60	93.07	944,222.26	99.92
1至2年	178,414.80	5.27	91,098.02	6.89	300.00	0.03
2至3年					448.5	0.05
3年以上			448.50	0.04		
合计	3,388,138.32	100.00	1,321,182.12	100.00	944,970.7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账龄大部分在1年以内，主要系公司采购的货款和服务，1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也均在业务合作进行中。

2、大额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2014年3月31日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4. 03. 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台江区虹达线缆经营部	921, 477. 26	一年以内	27. 20	预付货款
福州冠信电子有限公司	505, 663. 00	一年以内	14. 92	预付货款
福州松佳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68, 151. 65	一年以内	7. 91	预付货款
台江区鸿城电子商行	234, 830. 00	一年以内	6. 93	预付货款
厦门狄耐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 360. 00	一年以内	4. 44	预付货款
合计	2, 080, 481. 91		61. 40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3. 12. 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 000. 00	1年以内	11. 35	预付服务费
福建冠林科技有限公司	149, 147. 82	1年以内	11. 29	预付货款
南京讯恒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1, 145. 00	1年以内	7. 66	预付货款
广州市胜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8, 960. 00	1年以内	5. 98	预付货款
福州光大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71, 000. 00	2年以内	5. 37	预付货款
合计	550, 252. 82		41. 65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2. 12. 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深圳市视得安罗格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03, 800. 00	1年以内	32. 15	预付货款
福州康普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 920. 00	1年以内	12. 80	预付货款
福州豪恩电子有限公司	77, 319. 00	1年以内	8. 18	预付货款
福建冠林科技有限公司	67, 020. 38	1年以内	7. 09	预付货款
福州光大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51, 000. 00	2-3年	5. 40	预付货款
合计	620, 059. 38		65. 62	

(四) 其他应收款

1、账龄及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

种类	2014. 3. 31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65, 478. 03	654. 78	62, 371. 23	623. 71
关联方、保证金、公司员工暂借款项与备用金	2, 539, 965. 79		4, 245, 706. 69	
合计	2, 605, 443. 82	654. 78	4, 308, 077. 92	623. 71
账面价值	2, 604, 789. 04		4, 307, 454. 21	

种类	2014. 3. 31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62, 371. 23	623. 71	54, 586. 73	940. 75
关联方、保证金、公司员工暂借款项与备用金	4, 245, 706. 69		2, 573, 629. 94	
合计	4, 308, 077. 92	623. 71	2, 628, 216. 67	940. 75
账面价值	4, 307, 454. 21		2, 627, 275. 92	

其他应收款账龄统计及坏账计提表

账龄	2014.3.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56, 926. 69	25. 21%	654. 78	2, 592, 378. 52	60. 17%	623. 71
1—2 年	1, 129, 920. 00	43. 37%		1, 252, 276. 40	29. 07%	
2—3 年	335, 278. 00	12. 87%		439, 478. 00	10. 20%	
3 年以上	483, 319. 13	18. 55%		23, 945. 00	0. 56%	
合计:	2, 605, 443. 82	100. 00%	654. 78	4, 308, 077. 92	100. 00%	623. 71
账面价值	2, 604, 789. 04			4, 307, 454. 21		

账龄	2014.3.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 592, 378. 52	60. 17%	623. 71	1, 919, 504. 67	73. 03%	501. 99
1—2 年	1, 252, 276. 40	29. 07%		578, 322. 00	22. 00%	438. 76
2—3 年	439, 478. 00	10. 20%		130, 390. 00	4. 96%	
3 年以上	23, 945. 00	0. 56%				
合计:	4, 308, 077. 92	100. 00%	623. 71	2, 628, 216. 67	100%	940. 75
账面价值	4, 307, 454. 21			2, 627, 275. 92		

2、大额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的其它应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2014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 03. 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福建世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	1-2 年	17.27%	保证金
融信（漳州）房地产有限公司	400,000.00	1-2 年	15.35%	保证金
预缴个人所得税	266,106.37	1 年以内	10.2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福清融辉置业有限公司	219,920.00	1-2 年	8.44%	保证金
福州世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3 年以上	7.68%	保证金
合计：	1,536,026.37		58.9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 12. 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福州康普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3,016.00	1 年以内	34.89%	往来款
俞祁平	268,532.70	1 年以内	6.23%	往来款
福建世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	1-2 年	10.45%	保证金
融信（漳州）房地产有限公司	400,000.00	1 年以内	9.29%	保证金
福清融辉置业有限公司	219,920.00	1-2 年	5.11%	保证金
合计：	2,841,468.70		65.97%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2. 12. 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福建世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	1 年以内	17.13%	保证金
俞祁平	260,000.00	1 年以内	9.90%	往来款
福州康普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9,505.00	1-2 年	8.74%	往来款
福清融辉置业有限公司	219,920.00	1 年以内	8.37%	保证金
融信（漳州）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000.00	1 年以内	7.61%	保证金
合计：	1,359,425.00		51.74%	

(五) 存货

项目	2014. 03. 31		2013. 12. 31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原材料	1, 103, 606. 52	7. 92%	2, 082, 565. 48	11. 65%
在产品	46, 228. 59	0. 33%	181, 107. 64	1. 01%
库存商品	401, 771. 45	2. 88%	121, 906. 11	0. 68%
建造合同-已完工未结算	12, 376, 763. 84	88. 86%	15, 482, 888. 56	86. 65%
其中：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40, 635, 831. 23		35, 398, 270. 48	
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5, 643, 917. 46		4, 899, 146. 93	
工程结算	-33, 902, 984. 85		-24, 814, 528. 85	
合计	13, 928, 370. 40	100. 00%	17, 868, 467. 79	100. 00%

项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原材料	2, 082, 565. 48	11. 65%	56, 673. 20	0. 63%
在产品	181, 107. 64	1. 01%		
库存商品	121, 906. 11	0. 68%		
建造合同-已完工未结算	15, 482, 888. 56	86. 65%	8, 933, 270. 06	99. 37%
其中：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35, 398, 270. 48		20, 043, 936. 90	
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4, 899, 146. 93		1, 609, 157. 61	
工程结算	-24, 814, 528. 85		-12, 719, 824. 45	
合计	17, 868, 467. 79	100. 00%	8, 989, 943. 26	100. 00%

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按照客户订单采购的原材料和施工项目发生的未结算的成本。采购入库的原材料保存状态良好，且流转速度较快，建造合同-已完工未结算虽流转较慢，但也属于合理范围，未出现减值迹象。公司的存货系公司主营建筑智能化工程和研发需要的原材料，如发卡器、智能系统、可视分机、道闸、功放、收发器、音箱、UPS、录像机、线器、线缆等，以及一些其它的电子元器件和实验耗材。

2012 年至 2014 年，公司的存货规模不断上升，原因是公司开工项目数增加，原材料的采购量根据项目需要逐年增大。2012 年-2013 年存货周转率及期末存货余额有所提高，原因是公司建筑工程收入快速增长，快速增长的营业收入加

快了存货的周转。

(六)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 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待抵扣进项税	61,078.15	47,684.30	0.00
合计	61,078.15	47,684.30	0.00

(七) 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四大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与其他设备。折旧计提政策如下表：

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5%	5 年	19%
电子、其他设备	5%	5 年	19%
运输设备	5%	5 年	19%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03.31
一、账面原值	5,380,137.62	7,050.00	—	5,387,187.62
房屋建筑物	4,600,354.35	—	—	4,600,354.35
机器设备	106,863.00	—	—	106,863.00
运输工具	438,315.00	—	—	438,315.00
电子、其他设备	234,605.27	7,050.00	—	241,655.27
二、累计折旧	446,985.50	84,295.98	—	531,281.48
房屋建筑物	127,468.15	54,629.22	—	182,097.37
机器设备	73,244.57	5,075.97	—	78,320.54
运输工具	187,398.43	15,483.54	—	202,881.97
电子、其他设备	58,874.35	9,107.25	—	67,981.6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4,933,152.12	-77,245.98	—	4,855,906.14
房屋建筑物	4,472,886.20	-54,629.22	—	4,418,256.98
机器设备	33,618.43	-5,075.97	—	28,542.46
运输工具	250,916.57	-15,483.54	—	235,433.03
电子、其他设备	175,730.92	-2,057.25	—	173,673.67
四、减值准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4,933,152.12	-77,245.98	-	4,855,906.14
房屋建筑物	4,472,886.20	-54,629.22	-	4,418,256.98
机器设备	33,618.43	-5,075.97	-	28,542.46
运输工具	250,916.57	-15,483.54	-	235,433.03
电子、其他设备	175,730.92	-2,057.25	-	173,673.67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	649,337.00	4,846,222.62	115,422.00	5,380,137.62
房屋建筑物	-	4,600,354.35	-	4,600,354.35
机器设备	106,643.00	2,000.00	1,780.00	106,863.00
运输工具	399,971.00	96,564.00	58,220.00	438,315.00
电子、其他设备	142,723.00	147,304.27	55,422.00	234,605.27
二、累计折旧	316,970.73	237,611.13	107,596.36	446,985.50
房屋建筑物		127,468.15	-	127,468.15
机器设备	55,011.62	19,923.95	1,691.00	73,244.57
运输工具	182,491.03	57,530.27	52,622.87	187,398.43
电子、其他设备	79,468.08	32,688.76	53,282.49	58,874.3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332,366.27	4,608,611.49	7,825.64	4,933,152.12
房屋建筑物	0.00	4,472,886.20	-	4,472,886.20
机器设备	51,631.38	-17,923.95	89.00	33,618.43
运输工具	217,479.97	39,033.73	5,597.13	250,916.57
电子、其他设备	63,254.92	114,615.51	2,139.51	175,730.92
四、减值准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332,366.27	4,608,611.49	7,825.64	4,933,152.12
房屋建筑物	0.00	4,472,886.20	0.00	4,472,886.20
机器设备	51,631.38	-17,923.95	89.00	33,618.43
运输工具	217,479.97	39,033.73	5,597.13	250,916.57
电子、其他设备	63,254.92	114,615.51	2,139.51	175,730.92

单位：元

项目	2012.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账面原值	394,672.00	254,665.00	-	649,337.00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06,643.00	-	-	106,643.00
运输工具	170,566.00	229,405.00	-	399,971.00
电子、其他设备	117,463.00	25,260.00	-	142,723.00
二、累计折旧	255,074.43	61,896.30	-	316,970.73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34,833.97	20,177.65	-	55,011.62
运输工具	159,351.57	23,139.46	-	182,491.03
电子、其他设备	60,888.89	18,579.19	-	79,468.0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39,597.57	192,768.70	-	332,366.27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71,809.03	-20,177.65	-	51,631.38
运输工具	11,214.43	206,265.54	-	217,479.97
电子、其他设备	56,574.11	6,680.81	-	63,254.92
四、减值准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39,597.57	192,768.70	-	332,366.27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71,809.03	-20,177.65	-	51,631.38
运输工具	11,214.43	206,265.54	-	217,479.97
电子、其他设备	56,574.11	6,680.81	-	63,254.92

公司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与其他设备。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的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最近二年一期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3.31
1、账面原值合计	33,200.00	-	-	33,200.00
软件	33,200.00	-	-	33,200.00
2、累计摊销合计	6,999.17	830.01	-	7,829.18
软件	6,999.17	830.01	-	7,829.18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200.83	-830.01	-	25,370.82
软件	26,200.83	-830.01	-	25,370.82
4、减值准备合计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200.83	-830.01	-	25,370.82
软件	26,200.83	-830.01	-	25,370.82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1、账面原值合计	18,200.00	15,000.00	-	33,200.00
软件	18,200.00	15,000.00	-	33,200.00
2、累计摊销合计	5,054.17	1,945.00	-	6,999.17
软件	5,054.17	1,945.00	-	6,999.17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145.83	13,055.00	-	26,200.83
软件	13,145.83	13,055.00	-	26,200.83
4、减值准备合计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145.83	13,055.00	-	26,200.83
软件	13,145.83	13,055.00	-	26,200.83

单位：元				
项目	2012.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1、账面原值合计	18,200.00	-	-	18,200.00
软件	18,200.00	-	-	18,200.00
2、累计摊销合计	3,234.17	1,820.00	-	5,054.17
软件	3,234.17	1,820.00	-	5,054.17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965.83	-1,820.00	-	13,145.83
软件	16,304.17	-1,820.00	-	14,484.17
4、减值准备合计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965.83	-1,820.00	-	13,145.83
软件	16,304.17	-1,820.00	-	14,484.17

公司目前的无形资产为软件使用权。公司按照相关会计准则对上述无形资产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中电智能目前采取软件使用权预计使用年限 10 年，符合一般同类型公司的无形资产计算惯例。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4. 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 145. 75	24, 226. 61	85, 854. 56
可抵扣亏损	9, 048. 50		
合计	36, 194. 25	24, 226. 61	85, 854. 56

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由公司计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可抵扣亏损对未来企业所得税影响额组成。

（十）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与计提情况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坏账计提依据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见本节“三、（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报告期内坏账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见本节“三、（一）、1、应收账款”。

2、存货跌价准备

（1）计提依据

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见本节“三、（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计提依据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见本节“三、（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报告期内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计提依据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见本节“三、（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报告期内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六、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应付账款

1、账龄结构

账龄	2014. 3. 31		2013.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08,124.88	94.44%	2,421,093.19	95.45%
1年至2年（含2年）	49,276.75	3.56%	87,532.75	3.45%
2年至3年（含3年）	27,761.50	2.00%	13,761.00	0.54%
3年以上	-	-	14,000.50	0.55%
合计	1,385,163.13	100.00%	2,536,387.44	100.00%

账龄	2014. 3. 31		2013.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421,093.19	95.45%	1,031,237.06	84.07%
1年至2年（含2年）	87,532.75	3.45%	13,761.05	1.12%
2年至3年（含3年）	13,761.00	0.54%	181,641.55	14.81%
3年以上	14,000.50	0.55%	-	-
合计	2,536,387.44	100.00%	1,226,639.66	100.00%

2、大额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 03. 31	账龄	比例	备注
福州市台江区恒信和安电子经营部	170, 880. 00	1 年以内	12. 73%	货款
台江区新春天电子经营部	148, 718. 16	1 年以内	11. 08%	货款
江苏帝一集团有限公司	126, 725. 50	1 年以内	9. 44%	货款
富阳志达机械有限公司	117, 620. 00	1 年以内	8. 76%	货款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44. 00	1 年以内	7. 46%	货款
合计	664, 087. 66		49. 48%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 12. 31	账龄	比例	备注
台江区新春天电子经营部	528, 786. 12	1 年以内	21. 11%	货款
江苏帝一集团有限公司	235, 029. 10	1 年以内	9. 38%	货款
福州市台江区恒信和安电子经营部	230, 880. 00	1 年以内	9. 22%	货款
上海天诚线缆销售有限公司	189, 085. 61	1 年以内	7. 55%	货款
富阳志达机械有限公司	177, 620. 00	1 年以内	7. 09%	货款
合计	1, 013, 689. 26		54. 34%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2. 12. 31	账龄	比例	备注
福州韩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71, 639. 86	1 年以内	13. 99%	货款
台江区虹达线缆经营部	226, 185. 11	1 年以内	18. 44%	货款
扬州市邗江虹达电器厂	151, 294. 05	3 年以上	12. 33%	货款
福州台江区力天线缆集团有限公司	114, 391. 50	1 年以内	9. 33%	货款
江苏天诚线缆集团有限公司	93, 276. 29	1 年以内	7. 60%	货款
合计	756, 786. 81		61. 70%	

公司的应付账款为采购原材料形成的款项，应付账款账龄大部分在 1 年以内。

（二）预收账款

1、账龄结构

账龄	2014. 3. 31		2013.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76,198.67	100.00%	2,830,795.09	100.00%
合计	2,676,198.67	100.00%	2,830,795.09	100.00%

账龄	2013. 12. 31		2012.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830,795.09	100.00%	916,868.62	100.00%
合计	2,830,795.09	100.00%	916,868.6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为公司结算款项超过实际发生成本及已确认的毛利额的金额，确认为预收账款。

2、大额预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 03. 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福建世茂置业有限公司	273,136.88	1年以内	10.21%	智能化系统工程
安徽融侨金辉置业有限公司	298,726.41	1年以内	11.16%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319,533.05	1年以内	11.94%	智能化系统工程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3,075.60	1年以内	12.07%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4,170.12	1年以内	13.61%	智能化系统工程
合计	1,578,642.06		58.99%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 12. 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福建世茂置业有限公司	288,065.65	1年以内	10.18%	智能化系统工程
安徽融侨金辉置业有限公司	320,745.85	1年以内	11.33%	智能化系统工程
安徽融侨置业有限公司	322,161.89	1年以内	11.38%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344,117.02	1年以内	12.16%	智能化系统工程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9,274.60	1年以内	12.69%	智能化系统工程
合计	1,634,365.01		57.74%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2. 12. 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南平象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6,193.00	1年以内	8.31%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博美诗邦地产有限公司	91,567.61	1年以内	9.99%	智能化系统工程
福建沃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5,552.59	1年以内	11.51%	智能化系统工程
中国联通宁德分公司	132,469.18	1年以内	14.45%	智能化系统工程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416,017.88	1年以内	45.37%	智能化系统工程
合计	821,800.26		89.63%	

（三）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4. 0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698.38	103,698.38	103,698.38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20.00	-20.00	27,846.48
4、住房公积金	13,054.00	5,996.00	
5、职工教育经费	32,994.11	34,294.12	34,462.34
合计	149,726.49	143,968.50	166,007.20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劳动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并享受权利。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执行统一的社会保障制度。

（四）应交税金

近两年一期应交税金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0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增值税	29.75	29.75	
营业税	315,262.20	373,394.40	235,568.11
企业所得税	90,376.91	170,623.39	40,999.27
个人所得税	422.52	436.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78.06	26,137.60	16,489.83
教育费附加	15,765.28	18,671.89	11,780.58
其他税种	-26.52	3,720.12	1,401.24
合计	444,408.20	593,013.31	306,239.03

有关公司税收政策的详细情况请见本节“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七）税项”。

(五)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4. 0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627.21	8,627.21	—
合计	8,627.21	8,627.21	—

(六) 其他应付款

1、账龄结构

账龄	2014. 3. 31		2013.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5,149.00	45.00%	35,506.00	17.62%
1年至2年(含2年)	7,183.00	7.16%	78,452.00	38.94%
2年至3年(含3年)	—	—	37,500.00	18.61%
3年以上	50,000.00	49.83%	50,000.00	24.82%
合计	102,332.00	100.00%	201,458.00	100.00%

账龄	2013. 12. 31		2012.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506.00	17.62%	2,247,705.64	95.99%
1年至2年(含2年)	78,452.00	38.94%	37,500.00	1.60%
2年至3年(含3年)	37,500.00	18.61%	5,467.40	0.23%
3年以上	50,000.00	24.82%	50,810.00	2.17%
合计	201,458.00	100.00%	2,341,483.04	100.00%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 03. 31	账龄	比例	备注
厦门市欣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3年以上	49.83%	保证金
合计	50,000.00		49.83%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 12. 31	账龄	比例	备注
俞祁平	115,952.00	1-2年	57.56%	借款
厦门市欣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3年以上	24.82%	保证金
合计	165,952.00		82.38%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2. 12. 31	账龄	比例	欠款内容
厦门市欣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3 年以上	2.13%	保证金
合计	50,000.00		2.13%	

其他应付款中大额的款项主要为向股东借款，及其他的代收代付款项。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由借股东俞祁平和厦门市欣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工程有限公司保证金、林烈兵购材料款构成。2014 年 3 月期末其他应付款大幅减少的原因向股东俞祁平的借款于 2013 年 12 月转股权。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关联关系	2014. 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俞祁平	持股 99.50% 的股东		115,952.00	2,244,248.93
合计			115,952.00	2,244,248.93

公司早期向股东俞祁平的借款，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已归还。

七、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0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实收资本（股本）	20,100,000.00	20,100,000.00	10,100,000.00
资本公积		100,000.00	
盈余公积	61,397.20	61,397.20	
未分配利润	147,371.88	209,646.63	-83,119.67
少数股东权益	74,930.46	89,234.57	99,62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83,699.54	20,560,278.40	10,116,506.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08,769.08	20,471,043.83	10,016,880.33

2014 年 4 月 11 日，中电智能有限公司全体 2 名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意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 年 4 月 9 日出具的致同审字[2014]第 351ZB0980 号《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经审验公司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20,537,292.14 元，将其中的 20,100,000.00 元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人民币 20,100,000.00 元，剩余净资产人民币 437,292.14 元转作资本公积。

2014年4月27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351ZB0017号《验资报告》。对公司变更时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审验结果为“经我们审验，截止2014年4月27日止，贵公司（筹）已收到发起人股东投入的注册资本2,010万元，均系以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截止2014年3月31日止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份额出资，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010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整体变更前后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化如下：

项目	整体变更前	整体变更后
实收资本（股本）	20,100,000.00	20,100,000.00
资本公积	-	437,292.14
盈余公积	61,397.20	-
未分配利润	375,894.94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37,292.14	20,537,292.14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俞祁平，无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俞祁平	持有中电智能 99.5%股权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俞祁平	董事长、总经理
蒋彬	董事
李美钦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郑天德	董事
俞弟弟	董事
林烈兵	监事会主席
郑榕	监事
杨丽艳	职工监事
刘永进	副总经理
江宏	副总经理

3、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投资的其他企业

无。

4、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
福州康普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俞祁平的配偶蒋霞持股 10%，妹妹俞华云妹持股 90%的公司	俞华云妹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蒋霞	控股股东俞祁平的妻子
俞华云妹	控股股东俞祁平的妹妹

（二）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往来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3.31	2013.12.31	2012.12.31
其他应收款	俞祁平		268,532.70	260,000.00
其他应收款	刘永进			31,054.20
其他应收款	蒋彬	635.53	20,156.40	20,156.40
其他应收款	江宏		12,000.00	9,000.00
其他应收款	林烈兵			7,700.00
其他应收款	郑天德	3,6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福州康普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3,016.00	229,505.00
预付账款	福州康普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920.00
其他应付款	俞祁平		115,952.00	2,244,248.93

报告期内，对俞祁平的其他应收款为向子公司东电安防借款，对刘永进、蒋彬、江宏、林烈兵、郑天德的其他应收款为向公司预借的备用金，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郑天德、蒋彬已报销结清往来。其他应收款福州康普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之间的往来款，双方未收取资金占用费。预付账款福州康普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向其采购电线材料款。

2、关联方交易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康普森能源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格	4.50	1.04	14.12	0.59	14.14	1.52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妹妹俞华云妹控制下的企业康普森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占公司采购金额的比重较小，其交易定价公允，对公司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形成重大依赖。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俞祁平无偿给公司提供的临时性周转所需的流动资金往来。2012年末公司向俞祁平借款2,114,496.93元，截止2013年11月30日余额853.50万元，其中850万元于2013年12月2日债权转股权，剩下3.5万元于2013年12月31日前归还。2012年末江苏分公司向俞祁平借款115,952.00元，于2014年03月31日前已还款完毕。

2012年11月12日，公司与俞祁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将其持有的东电安防10万元出资（10%的股权）以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俞祁平。

中电智能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祁平的配偶，承租人蒋霞就租赁公司位于福州市鼓楼区杨桥路宏扬新城2#楼地下1层36车位，5层A、B、D单元的房产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限自2013年4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止，租金为4,800元/月。《房屋租赁协议》中所约定的租金是采用协议定价的方式得出，低于同期的市场定价。因此，在2013年12月30日，公司与蒋霞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终止协议》，提前终止双方于2013年4月1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约定补齐租赁期间协议定价与市场定价之间的差额，总租金83,700.00元。

2014年3月18日，公司与蒋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蒋霞将所持有的出资额为6万元的公司60%股权以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电智能；后经审计，截至2014年3年31日，维智数码的净资产值为-2,897.30元。中电智能与维智数码于2014年4月7日分别召开股东会，决定调整本次股权转让对价，即按照零对价转让维智数码的股份。公司与维智数码原股东蒋霞2014年4月7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的《补充协议》，约定将持有的维智数码股权以0元转让给公司，并同意退还公司已于2014年3月31日支付的转让款。

2014年4月6日，公司与蒋霞达成协议，将中电智能持有的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一种利用网床养鸭粪便生产有机肥的方法及其生产系统”、“网床养鸭粪便清除装置”、“一种新型水帘降温装置”、“一种绿色植物与食用菌联合栽培的方法”四项专利作价0元转让给蒋霞。四项专利为一项发明专利、两项实用新型专利及一项发明专利的申请权（以下简称“四项专利”），详细信息如下：

专利权：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限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1	发明	ZL201110377469.3	一种利用网床养鸭粪便生产有机肥的方法及其生产系统	2011.11.24至 2031.11.23	2013.12.18	原始取得	农科院、 中电有限
2	实用新型	ZL201120345228.6	网床养鸭粪便清除装置	2011.9.15至 2021.9.14	2012.5.30	转让取得	蒋霞
3	实用新型	ZL201120345707.8	一种新型水帘降温装置	2011.9.15至 2021.9.14	2012.5.30	转让取得	蒋霞

专利申请权：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1	一种绿色植物与食用菌联合栽培的方法	发明	201110378411.0	2011.11.24	农科院、中电有限
---	-------------------	----	----------------	------------	----------

根据中电智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4 日与农科院签订的《合作研究协议书》（以下简称“《农科院合作协议》”），约定如下：农科院相关技术人员负责完成“一种利用网床养鸭粪便生产有机肥的方法及其生产系统”及“一种绿色植物与食用菌联合栽培的方法”两项发明创造的前期研究开发工作及申报专利材料整理，中电有限公司支付前期研究经费及专利申报费。上述两项发明创造的研发工作完成后，由协议双方作为专利申请人向国家专利局申请专利。申请被批准后，专利权为协议双方共同所有，各享有 50% 的权益。故两项发明专利为中电有限公司与农科院共同所有。

“网床养鸭粪便清除装置”及“一种新型水帘降温装置”这两项实用新型专利是由俞祁平个人委托其朋友进行研发的，前期研究经费肆万元整由俞祁平个人支付并承担，这两项实用新型专利申报费的费用是 5,750 元由公司支付，其中专利代理费 3,000 元，专利登记费 400 元，服务费 60 元，印花税 10 元，年费 2,280 元。

根据公司的说明，公司拟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因此申请了上述四项专利，这四项专利除零星专利申报费用系由公司支付外，并没有利用公司资源，系俞祁平个人委托其朋友进行研发，并由俞祁平支付了研发费用，包括《农科院合作协议》中提到应由中电智能支付的研发费用，实际亦由俞祁平进行支付。后公司从福建省科学技术厅获知，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专利不能用于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考虑到四项专利确与公司业务无关，且申请四项专利的目的仅为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无实际价值，且研发费用系由俞祁平个人支付，于是公司将四项专利无偿转给蒋霞。

2014 年 4 月 6 日，中电智能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为了明确主营业务，剥离无关资产，将与农科院共同所有的“一种利用网床养鸭粪便生产有机肥的方法及其生产系统”发明专利权与“一种绿色植物与食用菌联合栽培的方法”发明专利申请权中中电智能有限公司所享有的 50% 权益，及中电智能有限公司所有的“网床养鸭粪便清除装置”及“一种新型水帘降温装置”两项实用新型专利权

一并转让于蒋霞，考虑到知识产权并无实际价值，中电智能有限从未在生产经营中应用过上述知识产权，且公司并未对上述知识产权支付研发费用，因此均以 0 元转让。同日，中电智能有限、农科院、蒋霞分别签订《专利转让协议》，约定中电智能有限将上述三项专利权及一项专利申请权无偿转让给蒋霞。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网床养鸭粪便清除装置”及“一种新型水帘降温装置”两项实用新型的专利权人已变更为蒋霞，一种利用网床养鸭粪便生产有机肥的方法及其生产系统”发明专利权与“一种绿色植物与食用菌联合栽培的方法”发明专利申请权的变更尚在办理中。

综上，经核查，主办券商与经办律师认为，上述转让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由于有限公司尚未建立关联方回避制度，故本次会议关联方俞祁平未回避表决，存在治理瑕疵。但上述关联交易系转让与公司业务无关的知识产权，四项专利未占用公司资源，且四项专利并无实际价值，因此，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转让上述四项专利对公司报告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具体影响，0 元作价转让并未侵害申请挂牌公司利益，也没有存在向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均为股份公司成立前发生，对公司经营不造成持续性的影响。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4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4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及管理层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审批程序。

（四）关联方交易的决策机制与规范措施

公司已经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及其他内部规定中规定了在关联交易决策时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等制度。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以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二项资产评估事项，第一项评估是在 2013 年 12 月 2 日，公司委托福建兴闽诚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用作出资的“俞祁平所拥有的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债权”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兴闽诚信资评字【2013】06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此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范围于 2003 年至 2013 年与俞祁平往来余额，评估基准日(201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账列其他应付款-俞祁平 8,589,481.30 元，其他应收款-俞祁平 54,481.30 元(为向俞祁平个人无息借款，签定借款合同)，确认该项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3 年 11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853.50 万元。该项资产评估是股东俞祁平将其所拥有的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债权转为股权的必备程序，其目的是核实债权的真实性，并为债权转股权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第二项资产评估机构为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评估报告编号为：中瑞评报字[2014]0401033 号。该项资产评估是公司在 2014 年进行股份制改制工作的必备程序，其目的是对公司股份制改制行为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为股份制改制行为提供价值参考。相关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报告采用的主要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经该评估机构评定估算，在公开市场和企业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公司相关资产与负债于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3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为：公司资产总额账面价值 2,883.30 万元，评估价值 3,163.71 万元，增值 280.41 万元，增值率 9.73%；负债账面价值 829.56 万元，评估价值 829.56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 2,053.74 万元，评估价值 2,334.15 万元，增值 280.41 万元，增值率 13.65%。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 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股利分配事项。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 100% 的股份、福州东电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90% 的股份、福州维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份，三家属于控股子公司，有关财务数据经过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纳入中电智能有限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3 月份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合并范围。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 年 2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	俞祁平
注册资本	10 万元
住所	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路 1137 号安徽圣大国际商贸中心 5-1803 室
经营范围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该工程；楼宇设备自动控制系统；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计算机、广播电视系统设计及安装及维护及技术服务。

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清算，2014 年 2 月已注销，故 2014 年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名称	福州东电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 年 10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	俞祁平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住所	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 189 号 7#楼三层
经营范围	安防产品的研发、生产、代购代销

名称	福州维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7 年 2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	蒋霞
注册资本	10 万元
住所	福州市晋安区王庄新村莲园 15 座 503 单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集成板研发；电子产品、通讯产品、机电产品批发、代购代销

（二）子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1）福建中电智能系统集成合肥有限公司

项目	2014年3月31日/2014 年度1-3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资产总额	-		79,070.36
负债总额	-		43,220.98
所有者权益	-		35,849.38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	-35,849.38	-64,150.62
净利润	-	-35,849.38	-64,150.62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	-	-178.94%
资产负债率	-	-	54.66%
流动比率	-	-	-
速动比率	-	-	-

(2) 福州东电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	2014年3月31日/2014年度1-3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资产总额	893,166.57	932,678.48	996,262.23
负债总额	143,861.91	40,332.71	-
所有者权益	749,304.66	892,345.77	996,262.23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143,041.11	-103,916.46	-3,737.77
净利润	-143,041.11	-103,916.46	-3,737.77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3%	-11.00%	-0.75%
资产负债率	16.11%	4.32%	-
流动比率	-	-	-
速动比率	-	-	-

(3) 福州维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2014年3月31日/2014年度1-3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资产总额	219,102.74	119,102.70	-
负债总额	222,000.00	122,000.00	-
所有者权益	-2,897.26	-2,897.30	-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0.04	-189.77	-
净利润	0.04	-189.77	-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3.10%	-
资产负债率	101.32%	102.43%	-
流动比率	-	-	-
速动比率	-	-	-

十三、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3.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 85%	32. 31%	32. 89%
流动比率	2. 87	2. 59	2. 95
速动比率	1. 19	0. 77	1. 14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是因为公司主要靠控股股东投入的资金发展。2013年，公司自购房产原值460. 03万元，并利用该房产抵押借款流动资金349. 88万元。其他负债主要是日常的经营性负债，没有向第三方举借的长期债务，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在安全范围内。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和长期偿债能力较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较小。报告期及以前期间，公司未发生到期债务偿还违约事项。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6, 889, 214. 07	30, 027, 420. 85	13, 791, 373. 35
净利润	-176, 578. 86	871, 273. 31	33, 291. 15
销售毛利率	13. 72%	14. 98%	18. 22%
净资产收益率	-0. 86%	2. 91%	0. 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 84%	2. 228%	0. 34%
每股收益	-0. 008	0. 022	0. 003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毛利率下降，主要由于公司针对未完工项目是按照投标合同上的预计毛利率核算，完工项目是按照实际毛利率核算，由于投标时，成本预算较为谨慎，投标时在合同上的预计毛利率会比较谨慎，房地产项目开发时间过长，造成公司承接的建筑智能化项目施工期过长，每年完工决算的项目数量及金额比例逐年下降。

公司净资产收益偏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规模较小，融资能力较弱，无法充分利用财务杠杆。报告期内，公司正处于快速拓展业务期，人工费用、折旧费、业务招待费、利息费用等均逐年上涨，2013年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合计金额比2012年增加了116. 15万元，增长幅度为170. 75%。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年1-3月	2013年	2012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65	18.33	6.31
存货周转率(次/年)	0.38	1.91	1.44

公司严格按照合同深化设计、施工，催促验收与收款。2012年应收账款平均收账期为57天，2013年应收账款平均收账期为20天，2014年应收账款平均收账期为19天。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工程款项都是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时点结算进度款，因此不可收回的风险较低。应收账款余额主要是小部份已开具发票未及时收到款项及已完工项目的质保金。所以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不可收回的风险较低。

2014年3月末公司存货余额为13,928,370.40元，较2013年末减少了3,940,097.39元。2012年-2013年存货周转率及期末存货余额有所提高，原因是公司建筑工程收入快速增长，工程需要投入的原材料，同时快速增长的营业收入加快了存货的周转。企业的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原因是行业特性，工程周期长所致。

(四) 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	201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969.39	488,432.92	202,33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0.00	-4,850,562.49	-254,66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23.22	4,859,715.71	1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0,196.17	497,586.14	47,668.42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4年1-3月、2013年、2012年分别为1,565,969.39元，488,432.92元，202,333.42元，公司现金流控制良好，不存在流动性问题。2014年1-3月、2013年、2012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050.00元、-4,850,562.49元、-254,665.00元，近两年一期除投资购置固定资产外(其中2013年新购置房产4,600,354.35元)，公司无其他投资活动。2012年11月公司将持有子公司东电安防10%股权以10万元转让给俞祁平，2013年8月向银行借款3,498,810.02元，2013年12月收到现金增资

1,500,000.00 元，因此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 年较 2012 年增加。

十四、风险与对策

（一）房地产市场波动导致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进入 2014 年以来，国内的房地产市场进入了调整区间，二三线城市的房地产出现了销量下滑的情况。总体上，现阶段国内的房地产市场面临着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主营建筑智能化领域的系统集成工程业务，下游行业主要是建筑行业，对房地产市场的依赖性较大，房地产市场的波动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对策：公司已积极开拓其他业务渠道，实现多元化发展，摆脱对系统集成工程业务的单一依赖，降低行业波动导致的风险。公司已完成楼宇对讲系统的研发工作并报送生产许可审验，对上游设备生产方向迈出了重要的一步。公司亦通过收购维智数码进入电子产品销售业务。同时，公司也计划通过提高业务资质等级，谋求开拓公共基础领域的系统集成业务。

（二）经营模式变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以提供建筑智能化服务为主要业务和收入来源，随着公司自主研发的 D3 系统-模数混合组网楼宇对讲系统终端产品陆续开始对外销售，公司的主营业务逐步转变为智能化服务和智能化系统产品销售并重，经营模式的变动可能带来公司业绩的大幅提升，也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公司为了快速获取广泛的客户资源，之后会与经销商大力合作，适当降低直销团队的规模和成本，经营模式的转变也会带来业绩增长的不确定性。

对策：公司经营模式的变动主要是为了应对现阶段建筑智能化服务市场的变化，即客户不再满足于单纯的智能化工程服务，而期望得到集规划咨询、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和运营维护为一体的智能化一体式服务。公司目前已经开始做战略部署，招揽相关技术人员以组建强力团队，为以后提供多样的智能化服务做准备。在产品方面，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办理产品生产许可证，预计下半年可以正式投产 D3 系统-模数混合组网楼宇对讲系统产品。同时，为了更快地推

进产品的市场投放，公司已经与福建省内的多家经销商进行接触，商讨合作事宜。

（三）过度依赖福建市场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内。2012年度至2014第一季度，公司在福建省内的业务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9.46%、83.30%和81.69%。虽然公司已在安徽省和江苏省成功拓展业务，但在福建省以外地区的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公司存在过度依赖福建省单一市场的风险。

对策：公司为降低过度依赖福建市场的风险，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1) 稳定客户资源。由于福建省一直以来都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核心市场，未来公司福建市场业务仍将占据较大比例，稳定福建市场的客户资源将作为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重中之重。公司近年来形成了健全的客户关系管理体制，为维护福建市场客户打下了坚实基础。2) 开拓外省市场。公司近年来已经开始逐步将业务延伸到外省市场，这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公司在业务上过度依赖于福建市场的局面。具体而言，公司在安徽和江苏两地加大业务拓展力度，为公司当地业务的开展做了铺垫。未来随着外省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过度依赖福建市场的风险将进一步降低。

（四）现金流风险

公司的现金流风险主要源自两个方面的原因。第一个原因是物价波动和劳动力价格上涨等因素造成了公司所处行业的服务成本正在大幅增加，这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的流动现金风险。第二个原因是建筑智能化集成服务项目的周期性较长，一般在一年半左右。在项目前期，公司只能收到招标方10%左右的预付款（甚至部分项目无预付款）；项目开展过程中，结算进度往往落后于施工进度，公司需要垫付部分成本费用。且有部分项目质保金需要在完工后超过1年以上的时间方能收回，这将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一定的压力。

对策：公司对现金流风险的防范措施主要有：1) 加强现金管理。由于公司投入项目的资金回收周期较长，公司重视日常经营中对持有现金的管理工作。

相关管理工作主要包括明确财务部门的职责，坚持财务管理层层落实，保证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提升财务人员对现金管理重要性的认识以及做好对现金的回收和支出工作；把强化现金流管理的理念贯彻落实到企业内部各个职能部门，认识到控制好现金流的重要性，尤其是工程部门。2) 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由于应收账款管理是现金流管理中最为重要的一个环节，公司在该方面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内部控制制度。对于短期拖欠户，公司会采用书信方式去催讨账款；而对于较长期的拖欠户，公司则会采用严厉的信件或电话甚至上门催缴；对于硬性不付的客户公司则会使用法律手段维自身护权益。除去制定相关管理制度以外，公司与客户建立起的长期友好稳定的合作关系也是应收款项回收的重要保障。公司会对合作过的客户会进行信用评级，评级获优的客户公司将长期维护并保持合作关系。

（五）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建筑智能化行业正处于蓬勃发展阶段，智能建筑的普及率逐年攀升，虽然与发达国家成熟的市场仍有差距，但其中蕴藏的巨大商机正吸引着国内外企业纷纷入市抢夺市场蛋糕。目前，国内已初步形成了一批具有一定规模的集智能建筑设计、施工为一体的系统集成商和设备供应商。与此同时，国外自动化巨头也是虎视眈眈，例如 IBM 与江森自控宣布合作，将智能软件介入到智能建筑的综合解决方案中。这些企业凭借着自身的技术和资金优势占据市场竞争的有利地位，可能对公司的发展会造成一定的影响。

对策：公司提高相关资质，加快产品及软件设计、研发，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加速拓展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与现有客户建立了长期密切的合作关系，在业务合作方面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公司加大了技术人才的培养和引进，着重对智能业务的核心软件技术及电子产品加大了研发投入，以突出细分市场如整体机房建设等方面的相对技术领先优势，增强议价能力和竞争优势。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股东俞祁平持有公司 2,000 万元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9.50%，是公

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且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股权和控制权过于集中，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对策：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关联交易管理相关制度。公司经营实行总经理负责制，严格实行分工协作，董事长在财务方面严格遵照章程办事，并且经财务负责人（董事之一）监督。董事会运作根据一人一票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限制了控股股东的可能越权行为，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

（七）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时期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对策：公司一是加强人才引进和培养，尤其是加大研发人员的引进，并且加强和高校的研发合作；二是利用激励机制使得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形成利益共同体，减少人员流失；三是不断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四是根据公司需要引入外部投资者，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John

游本

[Signature]

新嘉坡領事館

全体监事签字：

林致久 韩榕 杨丽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军 邓海波 Mark Wang 刘强

中电智能(福建)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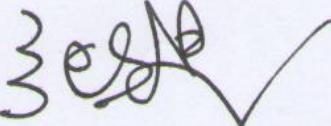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30日

三、经办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孙忠华 丁明建

机构负责人（签字）：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林松海 陈海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10月30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杨文化

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30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